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600561

2010 年年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2
二、 公司基本情况.....	3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四、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7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9
六、 公司治理结构.....	17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1
八、 董事会报告.....	22
九、 监事会报告.....	37
十、 重要事项.....	38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43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120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梁广鸿	董事	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	葛黎明

(三)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董事长葛黎明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财务总监朱慧琴女士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财务部部长钱波先生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葛黎明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财务总监朱慧琴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财务部部长钱波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江西长运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Jiangxi Changyun Co., 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Jiangxi Changyun
公司法定代表人	葛黎明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笑	王玉惠
联系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火炬大街 759 号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火炬大街 759 号
电话	0791-6298107	0791-6298107
传真	0791-6217722	0791-6217722
电子信箱	dongsihui@jxcy.com.cn	dongsihui@jxcy.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火炬大街 75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29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火炬大街 75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29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jxcy.com.cn
电子信箱	jxcy@public.nc.jx.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西长运	600561	G 长运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3 年 4 月 3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江西省南昌市广场南路 38 号	
首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1995 年 3 月 14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江西省南昌市广场南路 118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60000110006516
	税务登记号码	直地税证字 360101158375283
	组织机构代码	15837528-3
第二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8 年 6 月 23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南昌市高新开发区火炬大街 759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60000110006516
	税务登记号码	直地税证字 360101158375283

	组织机构代码	15837528-3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大厦 22-23 层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132,537,853.24
利润总额	171,879,18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847,096.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1,788,10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555,203.93

(二)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983,253.82	转让土地及建筑物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11,124.6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998.50	基金买卖收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212,840.00	公司受托管理长安公司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00,286.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8,084.77	子公司上海迅达公司年初至处置日归属于母公司的收益
所得税影响额	-8,022,105.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07,325.37	
合计	22,058,990.89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8 年
营业收入	1,243,239,606.93	991,600,219.39	25.38	894,211,018.14
利润总额	171,879,184.16	138,392,364.33	24.20	100,561,606.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847,096.09	91,854,801.50	23.94	64,154,04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1,788,105.20	77,664,136.10	18.19	54,204,424.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555,203.93	284,400,542.55	24.67	199,989,280.12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8 年末
总资产	1,874,989,673.03	1,579,218,387.49	18.73	1,521,329,616.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668,759,307.06	586,507,470.44	14.02	493,744,749.29
--------------	----------------	----------------	-------	----------------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61	0.49	24.49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61	0.49	24.49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49	0.42	16.67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69	17.02	增加 0.67 个百分点	13.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27	14.41	减少 0.14 个百分点	11.6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股）	1.91	1.53	24.84	1.08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0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股）	3.60	3.16	13.92	2.66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 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3、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2,708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86	72,176,853		0	质押	36,000,000
郑学明	未知	2.83	5,249,133		0	未知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裕 25 号	未知	2.54	4,720,767		0	未知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2.22	4,127,361		0	未知	
联华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浙江中行新股申购信托项目<3 期>	未知	2.01	3,731,405		0	未知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未知	1.81	3,358,470		0	未知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国有法人	1.12	2,078,925	-1,422,490	0	未知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恒泰一号	未知	0.96	1,775,351		0	未知	
严建新	未知	0.37	684,089		0	未知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金丝猴证券投资 2009-1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未知	0.28	515,800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量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72,176,853	人民币普通股	72,176,853
郑学明	5,249,133	人民币普通股	5,249,133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裕 25 号	4,720,767	人民币普通股	4,720,767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4,127,361	人民币普通股	4,127,361
联华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浙江中行新股申购信托项目<3 期>	3,731,405	人民币普通股	3,731,405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3,358,470	人民币普通股	3,508,470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2,078,925	人民币普通股	2,078,925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恒泰一号	1,775,351	人民币普通股	1,775,351
严建新	684,089	人民币普通股	684,089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金丝猴证券投资 2009-1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15,800	人民币普通股	515,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一致行动人。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情况

○ 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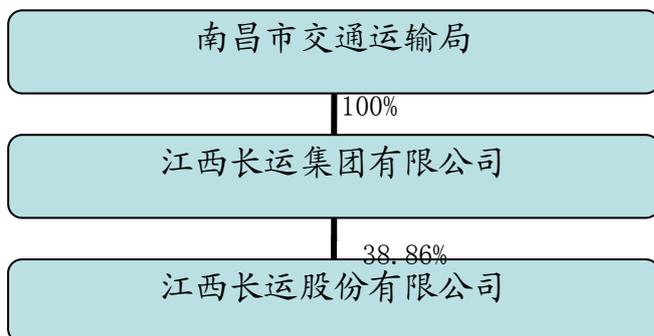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谢卫
成立日期	1997 年 3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128,452,000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省际包车客运、普通客运、货物装卸、一类整车维修、汽车及摩托车检测等。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2、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葛黎明	董事长	男	48	2010年5月20日	2013年5月19日	6,176	6,176		39.765	否
谢卫	董事	男	56	2010年5月20日	2013年5月19日	0	0			是
朱卫武	董事	男	54	2010年5月20日	2013年5月19日	25,254	25,254			是
刘一凡	董事	男	53	2010年5月20日	2013年5月19日	0	0		30.865	否
刘钢	董事	男	48	2010年5月20日	2013年5月19日	16,000	16,000			是
梁广鸿	董事	男	46	2010年10月18日	2013年5月19日	0	0			是
吴明辉	独立董事	男	65	2010年5月20日	2013年5月19日	0	0		6	否
吴照云	独立董事	男	54	2010年5月20日	2013年5月19日	0	0		4	否
喻景忠	独立董事	男	46	2010年5月20日	2013年5月19日	0	0		4	否
刘志坚	监事会主席	男	39	2010年5月20日	2013年5月19日	0	0			否
樊卫凤	监事	女	43	2010年5月20日	2013年5月19日	0	0			是
郭玉瑞	监事	男	45	2010年10月18日	2013年5月19日	0	0			是
苏月红	监事	女	44	2010年5月20日	2013年5月19日	0	0			否
徐志芳	监事	女	36	2010年10月18日	2013年5月19日	0	0			否
张伟进	总经理	男	48	2010年6月8日	2013年5月19日	0	0		4.23	否
王庭伟	副总经理	男	55	2010年5月20日	2013年5月19日	3,157	3,157			否
张长海	副总经理	男	60	2010年5月20日	2013年5月19日	31,568	31,568		55.815	否
戴豪赣	副总经理	男	45	2010年5月20日	2013年5月19日	7,892	7,892		30.865	否
周国顺	副总经理	男	52	2010年5月20日	2013年5月19日	0	0			否
雷和鸣	副总经理	男	52	2010年5月20日	2013年5月19日	15,784	15,784			否
姜滨	副总经理	男	47	2010年5月20日	2013年5月19日	3,157	3,157			否
刘自立	副总经理	男	61	2010年5月20日	2013年5月19日	0	0			否
陈赣平	副总经理	男	57	2010年5月20日	2013年5月19日	0	0		30.865	否
罗鼎斌	副总经理	男	56	2010年5月20日	2013年5月19日	0	0			否

胡建萍	副总经理	男	56	2010年5月20日	2013年5月19日	0	0			否
朱慧琴	财务总监	女	54	2010年7月22日	2013年5月19日	9,470	9,470		30.879	否
黄中	融资总监	男	38	2010年5月20日	2013年5月19日	0	0		32.065	否
王素新	人力资源总监	女	47	2010年5月20日	2013年5月19日	1,600	1,600		30.879	否
曾国辉	行政总监	男	54	2010年5月20日	2013年5月19日	18,003	18,003		30.865	否
黄笑	董事会秘书	男	32	2010年7月22日	2013年5月19日	0	0		7.43	否
张平	离任董事长	男	59	2007年4月19日	2010年5月20日	31,568	31,568		44.137	否
陈小鲁	离任独立董事	男	64	2007年4月19日	2010年5月20日	0	0		2	否
郑建彪	离任独立董事	男	46	2007年4月19日	2010年5月20日	0	0		2	否
杨光	离任董事	男	38	2009年5月19日	2010年8月4日	0	0			是
万振扬	离任监事	男	50	2010年5月20日	2010年8月4日	0	0			是
李淼	离任总经理	男	60	2007年4月19日	2010年6月20日	22,098	22,098		44.065	否
合计	/	/	/	/	/	191,727	191,727	/	430.725	/

注 1：副总经理王庭伟先生、周国顺先生、雷和鸣先生、姜滨先生、刘自立先生、罗鼎斌先生、胡建萍先生及监事刘志坚先生、苏月红女士、徐志芳女士在公司控股子公司领薪。

注 2：公司总经理张伟进先生自 2010 年 6 月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2010 年 1 月至 5 月在公司控股子公司领薪。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董事长葛黎明先生：1963 年出生，高级经济师，研究生学历。历任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副部长、部长；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等职；2004 年 3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本公司资产管理总监，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董事谢卫先生：1954 年出生，大专学历，政工师。曾任江西造船厂工会主席、党委副书记、厂长兼党委书记、江西港航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江西水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 年 7 月至 2006 年 7 月任江西水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06 年 8 月至今任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

董事朱卫武先生：1956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 年起至今任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

董事刘一凡先生：1957 年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客运部副经理、经理等职，2004 年 4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4 年起至今任本公司工会主席，现任本公司董事。

董事刘钢先生：1962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江西省吉安地委组织部副科级组织员、副科长、正科级组织员，江西省委组织部组织处主任科员、干部三处助理调研员、副处长、调研员等职，2005 年 9 月至 2006 年 8 月任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2006 年 9 月起任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

董事梁广鸿先生：1965 年 3 月出生，大专学历，经济师。曾任中国银行南昌分行会计；中行省信托公司信贷员；中行南昌市分行基建办负责人；中银房地产公司副总经理；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南昌办事处经营二部经理等职。2009 年 11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南昌办事处经营二部高级经理，2011 年 1 月起至今任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南昌办事处助理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

独立董事吴明辉先生：1945 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中共江西省委农村工作部处长、副部长，中共江西省委政策研究室副主任，江西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主任，江西省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主任，江西省国资办主任，2004 年 4 月至 2006 年 4 月任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2005 年 1 月至 2008 年 1 月任江西省政协常委，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吴照云先生：1957 年出生，博士后研究生学历、教授、中共党员。历任江西财经大学工经系副主任、主任、工商学院院长、江西财经大学校长助理，2002 年 1 月至今任江西财经大学副校长、博士生导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喻景忠先生：1964 年 6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中南财经大学助教，1993 年 1 月至今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专职教师、副教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监事会主席刘志坚先生：1971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团委副书记、党委工作部副部长，1997 年 8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工作部部长、纪委副书记等职，2007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宣传科科长，2007 年 4 月起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0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监事樊卫凤女士：1968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金融专业，历任昌九信用社储蓄部负责人、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计财部干部。现任本公司监事、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战略管理部副主任。

监事郭玉瑞先生：1965 年 8 月出生，大学学历，会计师。曾任南昌市运输公司团委书记；中国银行江西省分行信贷处干部、副科级项目经理；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南昌办事处主任、高级主任、助理经理、副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监事、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南昌办事处高级经理。

职工代表监事苏月红女士：1966 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南昌市运输有限公司财务科主办会计，现任职于本公司财务管理部，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部长。2007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徐志芳女士：1974 年 9 月出生，大学学历，会计师。曾任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主办会计；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税务主办、核算主管。现任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0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总经理张伟进先生：1962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吉安地区汽运总公司计审财务科副科长、科长等职，2004 年 4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0 年 6 月起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

副总经理王庭伟先生：1956 年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历任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机务技术部副经理、一车队副队长、高速客运分公司经理等职。2002 年 4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自 2004 年 3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控股子公司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0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党委书记。

副总经理张长海先生：1951 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江西省汽车运输管理局直属分局团委副书记；江西省汽车运输总公司南昌公司团委副书记、宣传科副科长、党委工作部部长；江西

长途汽车运输公司组织科科长。1999 年 5 月起至 2007 年 4 月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自 1999 年至 2010 年 3 月任本公司党委书记，2007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戴豪赣先生：1965 年出生，高级经济师，研究生学历。历任江西长途汽车运输公司客运科副科长、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客运部副经理、经理；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等职。2004 年 3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本公司投资总监，2007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周国顺先生：1958 年出生，高级经济师。曾任景德镇汽运公司副总经理、景德镇汽运集团公司总经理和董事长、景德镇市交通局副局长兼景德镇汽运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等职。2002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自 2006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雷和鸣先生：1958 年出生，大专学历，政工师。历任江西长途汽车运输公司五车队副队长、乘务分公司经理、稽查科科长、商贸城管理部经理；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自 1997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3 年 12 月起至今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副总经理姜滨先生：1963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客运部经理、企业管理科科长，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发展部部长、基本建设部部长等职，1999 年 4 月至 2001 年 1 月任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江西长运汽车修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1 年 1 月至 2005 年 10 月任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 年 11 月至 2006 年 2 月任公司营销总监，自 2006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7 年 2 月起至今任公司控股子公司黄山长运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副总经理刘自立先生：1949 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政工师、经济师。曾任新余市第二运输公司车间主任、科长，新余市汽车运输公司副经理兼工会主席，新余市汽车运输总公司副总经理等职。1998 年至 2007 年 7 月任新余市汽车运输总公司总经理，2007 年 8 月起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 年 10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陈赣平先生：1953 年出生，中专学历，助理统计师。曾任江西省汽车运输管理局直属分局统计科副科长，江西省汽车运输总公司南昌公司劳动服务公司经理，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贸易部经理、房屋租赁分公司经理、商贸城分公司经理，江西长运集团东联公司董事长、公司控股子公司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2007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罗鼎斌先生：1954 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政工师。曾任抚州地区汽运总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助理；抚州市汽车运输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等职。2008 年 1 月起至今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8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胡建萍先生：1955 年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萍乡汽运总公司 801 车队队长、城北分公司经理；萍乡长途汽车运输总公司副总经理；萍乡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自 2010 年 1 月起至今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萍乡长运公司董事长。

财务总监朱慧琴女士：1957 年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历任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科副科长；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总会计师等职。2001 年 4 月起 2007 年 9 月任本公司总会计师，2007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融资总监黄中先生：1972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工程师。曾任北大纵横管理咨询公司项目经理；中国国际经济咨询公司项目经理；北京明达方略管理咨询公司项目经理等职。2003 年 10 月至 2007 年 11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09 年 1 月至 2010 年 7 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07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融资总监，

人力资源总监王素新女士：1963 年出生，大专学历，经济师。曾任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营销部副经理；南昌旅游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等职。2001 年 1 月至 2007 年 11 月任本公司人力资源管理部部长，2007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人力资源总监。

行政总监曾国辉先生：1957 年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江西长途汽车运输公司总经理办公室秘书、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工代表监事等职。自 1994 年 2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2008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行政总监。

董事会秘书黄笑先生：1978 年出生，本科学历，法学与经济学双学士学位，获法律职业资格、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资格。2004 年 3 月至 2007 年 2 月任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办股权管理专员，2007 年 3 月起至 2010 年 6 月任本公司运营部副部长，2010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张平先生：1951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江西省汽车运输管理局直属分局和江西省汽车运输总公司技术干部、江西省汽车运输总公司南昌公司经理、江西长途汽车运输公司经理、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1993 年 4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本公司董事长。

陈小鲁先生：1946 年出生，南京外语学院毕业。历任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英国大使馆国防副武官、北京国际战略问题研究学会副秘书长、原中共中央政治体制改革研究室局长、海南亚龙湾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标准国际（天津开发区）投资管理公司总经理。2000 年 1 月至今任北京标国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董事，2007 年 4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郑建彪先生：1964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历任深圳蛇口中华会计师事务所经理、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1998 年 8 月起至今任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07 年 4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杨光先生：1973 年出生，学士学历，会计师。曾任中国银行总行稽核部科员、副主任科员；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审计部管理检查处高级主任、助理经理、副经理；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青岛办事处助理总经理、石家庄办事处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等职。2009 年 5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2010 年 4 月任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下属的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 5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本公司董事。

万振扬先生：1960 年出生，大专学历，经济师。曾任中国银行赣州分行存汇科副科长、营业部副主任、主任、党组成员、副行长、党委书记、行长；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南昌办事处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等职。2008 年 9 月至今任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南昌办事处总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本公司监事。

总经理李森先生：1950 年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历任江西长途汽车运输公司修理厂副厂长、五车队副队长、机务技术科科长；南昌长安客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基建部经理、副总经理；1997 年 8 月至 2000 年 11 月，先后担任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昌市运输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0 年 11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葛黎明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非法定代表人)	2010 年 3 月 25 日		否
谢卫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6-08		是
朱卫武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1-01		是

刘钢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2006-09		是
梁广鸿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南昌办事处	助理总经理	2011-01		是
樊卫凤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战略管理部副主任	2005-10		是
郭玉瑞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南昌办事处	经营一部高级经理	2007-06		是
万振扬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南昌办事处	总经理	2008-09		是
杨光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下属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0-04		是
王庭伟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3月25日		否

注：上述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聘任文件中未明确任职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明辉	江西中江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4月23日	2013年4月22日	是
吴明辉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8年4月22日	2011年4月21日	是
吴明辉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年1月24日	2012年1月23日	是
吴照云	江西财经大学	副校长	2001-01		是
吴照云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4月13日	2013年4月12日	是
吴照云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年2月20日	2012年2月19日	是
喻景忠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专职教师、副教授	1993-01		是
喻景忠	湖北鼎龙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年3月2日	2011年3月28日	是
梁广鸿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07年2月5日	2009年3月29日	否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p>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系根据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年薪暂行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经审计的年度主要经营目标和财务指标的完成情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范围和主要职责等，对上述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审查，并进行年度绩效考核，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年度薪酬计划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特批准后发放。</p> <p>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系按照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发放。</p> <p>公司监事薪酬系按照其所在岗位，由其所在单位的人力资源部门进行考核后发放。</p>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p>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考核系按照《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暂行方案》的相关规定，按照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履职情况，和公司年度实际经营业绩完成情况，参考人力资源部门对社会、江西省和同行业可比企业薪酬水平调查结果确定。</p> <p>公司监事薪酬系按照其所在的具体岗位，按照其所在单位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确定。</p>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在履行绩效考核和相应审批程序后，已足额发放。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2010年4月27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聘任胡建萍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2、2010年5月20日，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葛黎明先生、谢卫先生、朱卫武先生、刘一凡先生、杨光先生、刘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选举吴明辉先生、吴照云先生、喻景忠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万振扬先生、梁广鸿先生、樊卫凤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经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刘志坚先生、苏月红女士共同组成第六届监事会。

3、2010年5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葛黎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志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

4、2010年6月8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聘任张伟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5、2010年7月22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聘任朱慧琴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黄笑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原公司董事会秘书、融资总监黄中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6、2010年8月4日，杨光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辞职函，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万振扬先生和梁广鸿先生向公司监事会提交辞职函，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7、2010年10月18日，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选梁广鸿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增选郭玉瑞先生、徐志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五)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9,123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一线生产人员	6,822
工程技术人员	477
财务人员	383
营销人员	175
行政人员	1,26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及大专以上学历	1,598
中专学历	847
高中及高中以下学历	6,678

六、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健全公司治理架构，规范公司运作。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与召集、召开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程序执行。公司公平对待所有股东，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股东能公平、充分地行使股东权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选聘程序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执行，公司独立董事能客观、独立地维护中小股东权益，对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对外投资、关联交易、高管人员提名及其薪酬与考核等方面均起到了监督咨询作用。公司持续强化信息披露管理，能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信息，同时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为规范公司董事会提案管理，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公司制订了《董事会会议提案工作制度》，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规范内幕信息管理方面，公司在报告期内进一步加强了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在定期报告编制、利润分配等重大敏感信息披露时均按照相关制度进行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并向内幕信息知情人提供信息保密告知书，书面提醒相关人员履行保密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进行了内部控制建设的深化与优化工作。内部审计的组织架构不断完善，已形成母、子公司二级内部审计组织体系，内审人才队伍得到进一步充实。2010年，公司对子公司开展了内部控制、预算管理、合同管理专项审计，审计情况良好，未发生重大控制性缺陷。

公司将通过持续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提高公司治理的规范度和公司透明度，使股东价值提升，提高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度，并将深入构建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立和完善风险管控机制，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二)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 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葛黎明	否	9	9	6	0	0	否
谢卫	否	12	12	8	0	0	否
朱卫武	否	12	12	8	0	0	否
刘一凡	否	12	11	8	1	0	否
刘钢	否	12	11	8	1	0	否
梁广鸿	否	3	3	3	0	0	否
吴明辉	是	12	11	8	1	0	否
吴照云	是	9	8	6	1	0	否
喻景忠	是	9	8	6	1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3、 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制定有《独立董事制度》和《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制度》主要对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独立董事的提名、选举和更换的程序、独立董事职责等方面对独立董事的相关工作进行了规定。《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主要对独立董事在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以及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和独立作用等方面进行了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认真审议和研讨董事会的各项议案，从专业角度尽职尽责发表独立意见。在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决策过程中，全体独立董事独立、审慎、客观地进行判断，审查资产收购、出售的程序，核实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合理性，充分论证对外投资的可行性，为董事会形成科学、客观的决策，为公司的良性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也为维护公司及公司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起到了积极作用。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生产经营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不存在依赖关系。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经营管理层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在本公司领取报酬，未在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企业领取报酬和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资产完整，产权权属明晰，拥有独立自主的生产体系、配套设施、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等资产。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组织机构体系健全，各职能机构均独立运作，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与控股股东及其职能机构不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预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p>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涵盖了生产管理、对外投资、财务、审计、人力资源、市场营销、行政管理、安全管理、子公司管控、风险管理等各层面和各环节。</p> <p>公司重点关注包含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及内部监督在内的五大控制体系框架的建设与完善，并使之得到有效运行，从而实现“有效保障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p>
-------------	--

	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的内部控制总体目标。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要求各部门和各子公司对包括生产经营、财务管理、薪酬考核、内部审计、集中采购、信息披露等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健全和完善，并对相关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进行了专项检查，重点关注采购与付款管理、销售业务管理、固定资产管理、货币资金管理、长期股权投资、预算管理、绩效考核管理、合同及印章管理等方面。经检查，公司及各子公司均已建立了较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且运行情况良好。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的修订，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内控制度持续进行完善。
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	公司设有管理审计部，负责定期和不定期对公司层面、公司下属部门及子公司层面、公司各业务环节层面进行控制监督检查，检查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存在缺陷和实施中是否存在问题，并及时予以改进，确保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实施。 管理审计部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审计委员会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相关披露信息，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和内控制度的实施情况，并负责协调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等事项。
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公司管理审计部负责组织协调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实施及内部监督检查、评价工作，并组织实施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工作，负责对公司及所属各企业内部控制体系的适当性、合法性和有效性进行评审，提出自我评估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对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进行了全面的检查与评价，具体内容详见《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董事会对公司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进行审议，并通过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实施对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以及公司内部控制有效实施和自我评价的审查与监督。
与财务核算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情况	公司制定有较完善的会计核算与财务管理制度，内容涵盖固定资产管理、营业收入管理、成本费用管理、在建工程管理、资金管理、财务预算管理、银行账户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公司认真执行国家财经政策和各项法律法规，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财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公司会计管理程序和管理体系完整、适用、有效。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	经自查，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作良好，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五)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评，考评系按照《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年薪暂行方案》的规定，依据公司经审计的年度主要经营目标和财务指标的完成情况，结合高管人员分管工作范围及主要职责的履行情况，实施以平衡计分卡为核心的绩效考核。

(六) 公司披露了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或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与《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披露网址：www.sse.com.cn

1、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是

披露网址：www.sse.com.cn

2、公司是否披露了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报告的核实评价意见：否

(七) 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公司制定有《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的范畴进行了定义，并明确了责任追究的形式及种类等，对年报信息披露工作中有关人员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义务或其他个人原因，对公司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造成不良社会影响时进行追究与处理。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	2010 年 5 月 20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5 月 21 日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0 年 5 月 20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8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79,888,368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43.01%。

会议审议表决了以下议案：

-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审议通过了《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提案工作制度》
- 审议通过了《公司独立董事 2009 年度述职报告》
- 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中磊会计师事务所 2008 年审计报酬的议案》
- 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2009 年审计报酬的议案》
-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 2010 年 5 月 2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10 月 18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10 月 19 日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0 年 10 月 18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7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79,855,829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43%。

会议审议表决了以下议案：

- 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三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的议案》
-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梁广鸿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郭玉瑞先生、徐志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 2010 年 10 月 1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八、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0 年，全球经济在经历了一季度的快速反弹后，由于复苏动力不足，增速出现放缓，而中国经济增长总体趋于稳定，全年国内生产总值比 2009 年增长 10.3%。经济基本面的回升向好带动道路运输需求的增长，但国内成品油价格在 2010 年经历了“三涨一降”的四次调整，燃油价格已居历史高位；同时随着高铁时代的到来，道路运输面临着竞争路径的调整、与铁路竞合的经营思路的转变等一系列挑战；而道路运输管理部门机构改革的推进、节能减排工作的新突破亦给道路运输行业带来发展契机。2010 年全国公路客运共完成客运量 306 亿人，完成旅客周转量 14914 亿人公里，同比分别增长 10.2% 和 10.4%。

2010 年，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和严峻的竞争形势，公司积极了解行业政策调整趋势，把握市场变化脉搏，扎实推进各项工作。道路运输主业的收购兼并取得突破性进展，客运站点和客运网络的战略性布局进一步优化，客运服务提升和客运信息系统优化项目取得实效，管理体系变革顺利实施，各项业务稳步推进，并均取得较好业绩。

全年公司共完成客运量 3,867.46 万人，完成客运周转量 442,618.04 万人公里，客运量和客运周转量同比分别增长 27.51% 与 19.94%。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4,323.96 万元，较上年增长 25.38%，实现营业利润 13,253.79 万元，较上年增长 6.24%，实现净利润 11,384.71 万元，较上年增长 23.94%。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推进的重点工作如下：

■ 道路客运主业方面

(1) 持续优化服务结构和服务质量，提升抗市场风险能力

公司紧密跟踪旅客需求，实施差异化和特色化的营销策略，重点围绕服务的多样化和服务的长运特色化开展工作。在进行缜密的市场调查、市场细分和市场定位的基础上，创新和丰富客运服务产品，实施客运服务硬件和软件的长运特色化，投放了大容量豪华商务车提升服务硬件的舒适度，培训员工的服务技巧提升长运服务的特色品牌。通过优质服务从宽度和深度两个方面吸引客源，同时积极拓展班线资源，发展农村客运，提高旅客占有率。2010 年公司开展了创业服务年活动，取得较好成效，顾客满意度和认可度均有不同程度的提高，长运品牌的服务质量和运营能力明显改善，应对市场变化与抗市场风险的能力得到进一步的提升。

2010 年 7 月，公司荣膺中国交通运输协会地方客运协作委员会评选的“首批全国交通运输客运行业优质服务示范企业”。

2010 年 9 月，在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评选出的 2010 中国服务业企业 500 强中，公司名列第 500 位。

2010 年，在中国道路运输协会评选的 2010 年中国道路运输百强诚信企业中，公司名列第八位。

（2）强化成本改善

公司围绕强化集中采购、优化生产组织方式、开展期间费用控制等措施，全面推进成本改善工作。

2010 年，公司进一步完善了集中采购供应管理，主要优化了车辆采购流程与资金支付途径，加强采购成本控制，有效提高了公司在采购过程中的话语权，2010 年节约采购资金约 580 万元，采购节约率达 15%。

公司深入开展了成本定额管理工作，健全成本过程控制体系和成本定额考核制度，使百车公里油耗、周转量油耗和单位收入油耗始终保持在较低水平；同时严格执行营运车辆日常维护的“二维制”和“二检制”，实现检修效率提升和物料消耗的降低。

应收款项的清收工作方面，公司已于 2010 年底全额收回了原于 2006 年预付给京东商城城市建设管理委员会筹备处的客运东站建设用地预付款计 1766 万元，子公司深圳财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景德镇高新会展中心收费经营权项目的投资款亦已收回到位。公司欠款清收工作取得较好成效。

期间费用控制方面，2010 年公司通过择优选择低成本融资，以及办理车辆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等方式，有效优化了债务结构，降低了资金成本，2010 年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48.73 万元，降幅为 2.86%。

（3）全面推进安全生产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安全生产实际和不同时段的安全特征，及时开展了有针对性的春运安全 40 天无事故、六月安全月和以落实道路运输企业主体责任为主要内容的道路交通安全集中整治等一系列安全管理活动。在上海世博会、广州亚运会和南昌中博会期间，公司排除安全隐患，狠抓安全运营，保证了上述期间的优质服务和安全运营，实现了公司的安全生产目标。

2010 年，公司无一次性死亡三人以上责任事故，行车责任事故率 0.010 次/车、责任安全事故死亡率 0.006 人/车，责任安全事故伤人率 0.009 人/车，与 2009 年相比，责任安全事故次数与责任安全事故伤亡人数均有所下降，责任安全事故率较上年下降 23%、责任安全事故死亡率较上年下降 33%，且均优于交通运输部对于道路旅客运输一级资质企业的安全指标要求。

■ 行业内兼并重组取得重大进展

2010 年 1 月，公司受让江西省萍乡市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的经营性资产；

2010 年 12 月 18 日，公司与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以及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合作框架协议》，公司与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股东进行股权合作，以最终实现持有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的目的。现公司已按照股权合作框架协议的约定受让了武汉亿贝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 56.82% 的股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收购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78.80% 的股权。

通过上述行业内并购重组，公司在江西省内的道路客运网络得到进一步的完善，在江西省内的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通过客运资源整合和优化配置，有利于公司更好地发挥规模经济优势，达成主业的一体化协同效应。

■ 成功进行城乡客运一体化的新尝试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尝试将传统的短途公路客运班线经营与城市公交经营相结合的新举措，成功试点公交业务并购项目。

2010 年 9 月，公司与新余市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协议书，本公司参与新余市公共交通总公司的改制重组，以 1715 万元在江西省产权交易所受让新余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70%的资产权益，并与新余市人民政府共同设立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70%），承接并运营原新余市公共交通总公司的全部业务。

2010 年 11 月，本公司与吉安市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合作框架协议，本公司参与吉安市公共交通公司改制重组。2010 年 12 月，本公司以 1275 万元受让吉安市公共交通公司 70%的资产权益，并与吉安市人民政府共同组建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70%），承接并运营原吉安市公共交通公司的全部经营业务。

公司两次对公交资源整合的成功试点，实现了道路短途客运与公交资源共享、网络化运营的有益尝试，有利于公司拓展农村客运业务，推进城乡客运一体化协调发展。

■ 着眼公司发展，制订“十二五”战略规划蓝图

报告期内，公司在总结 2005—2010 年发展战略实施情况的基础上，根据道路运输行业发展的新形势、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公司实际情况等，正着力进行新一轮五年发展战略规划的编制工作。规划将更加重视一体化协同运营体系能力的建设，注重服务范围的延伸与拓展。

公司“十二五”战略规划将以提升综合竞争力为核心，涵盖道路客运、物流、旅游及其他延伸服务等单元。公司未来发展的方向、目标与基本思路已经明确，将有效指导公司未来五年发展。

■ 加强精细化管理，推进管理体系变革

2010 年，公司以明确管理主体，提高管理效能为主线，重点推进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审计与集中采购管理体系的完善工作。公司建立了内部审计人员人才库，按资产管理规模在各子公司设立专门的审计部门或专职审计人员；组建了集中采购办公室，明确了集中采购的责任体系。目前公司与各子公司的内部审计体系，以及公司的集中采购体系运作良好，推进了公司管理的规范化和精细化。

■ 交通科技创新与节能减排

公司积极实践交通科技的新技术，建立了节能降耗的管控体系，深入挖潜组织开展成本改善工作，优选出符合公司实际的节能技术在公司营运车辆中进行推广应用，并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2010年1月，公司因在节能减排新技术的应用等方面的突出表现，荣获由中国客车网和中国客车英文网主办的“中国客车技术应用创新贡献奖”。

■其他业务单元

(1) 物流业务

2010年，公司继续加大对物流业务领域的市场开拓力度，通过绩效管理激发员工对业务拓展的积极性，同时关注客户需求，通过服务增值赢得客户，强化与客户的长期战略合作。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货运业务收入 5,433.20 万元，较上年增长 17.58%。

(2) 旅游业务

2010年，公司适应江西省和安徽省旅游产业大省建设需要，发展红色旅游、山水旅游、乡村旅游等旅游业务，并凭借公司的道路客运网络和站场枢纽平台，尝试“运游结合”的品牌化发展，通过与旅游景区的合作，发展旅游包车业务，将旅客变游客，游运结合，互促互利。

(3) 物业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物业经营管理工作稳步开展，强化了合同管理、风险管理、消防安全管理等一系列基础管理，并始终围绕积极参与市场竞争，拓宽服务渠道，提升服务意识开展工作，取得较好的经营成效。

2010年公司物业出租率达 99.93%，较上年增加了 0.87 个百分点。

2、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分行业						
道路旅客运输	891,314,468.65	641,791,112.30	27.99	19.95	21.33	减少 0.82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江西南昌	473,225,713.28	7.85
江西景德镇	110,560,236.57	9.78

江西新余	29,851,038.95	-2.26
江西吉安	117,292,462.95	19.80
江西婺源	14,544,252.90	111.14
江西抚州	113,548,042.55	53.64
江西萍乡	84,195,851.02	--
安徽马鞍山	82,650,297.70	18.32
安徽黄山	106,337,778.79	20.21

3、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0 年公司向前五名车辆供应商采购的合计金额为 11,067.26 万元，占公司年度车辆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78.69%。

供应厂商	采购金额（万元）
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	2731
厦门金龙旅行车有限公司	2683.86
青年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2455.32
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257.82
萍乡安源旅游客车制造有限公司	939.26
合计	11067.26

4、报告期公司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情况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	
应收账款	3,155.72	1.68	2,337.11	1.48	增加 0.2 个百分点
存货	1,560.94	0.83	773.47	0.49	增加 0.34 个百分点
投资性房地产	5,342.49	2.85	5,543.50	3.51	减少 0.66 个百分点
长期股权投资	0	0	2,021.92	1.28	-----
固定资产	81,863.38	43.66	64,667.58	40.95	增加 2.71 个百分点
在建工程	2,411.18	1.29	4,890.53	3.10	减少 1.81 个百分点
短期借款	33,000	17.60	32,029.00	20.28	减少 2.68 个百分点
资产总额	187,498.97	100	157,921.84	100	-----

注：①固定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较上年增加 2.71 个百分点，主要系子公司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站场基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以及公司和子公司购置营运车辆所致；

②在建工程占资产总额比重较上年减少 1.81 个百分点，主要系子公司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与江西婺源长运胜达有限责任公司的客运站场建设工程竣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5、报告期公司费用及所得税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实绩	2009 年实绩	对比差异	增减比例 (%)
管理费用	13,588.81	11,146.39	2,442.42	21.91
财务费用	1,654.67	1,703.40	-48.73	-2.86
所得税	4,527.71	3,340.52	1,187.19	35.54

注：①管理费用较上年增长 21.91%，主要系业务规模增长及职工薪酬增加，以及子公司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6、公司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实绩	2009 年实绩	对比差异	增减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55.52	28,440.05	7,015.47	24.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63.26	-15,976.59	-23,986.67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4.92	-8,941.38	13,256.30	---

注：①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为 154,683.35 万元，主要系公司提供道路旅客运输服务收到的现金；现金流出量为 119,227.83 万元，是正常的经营活动所必须的各项支出。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长 24.67%，主要系公司主业实现的收入增长所致。

②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为 4647.73 万元，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收回基金投资和取得投资收益的现金流入；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为 44,610.99 万元，主要是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本性支出和对外投资支付的现金。2010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将部分车辆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 10000 万元所致。

7、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1) 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①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公司拥有其 66.7%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道路客、货运输，高速运输服务，货运配载、仓储，城市货运，修理配件销售。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 16,693.73 万元，净资产为 5,220.28 万元，2010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936.19 万元。

②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吉安长运公司注册资本 3080 万元，公司拥有其 6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业务为道路运输、旅客行包、快件货运、停车站场服务、旅游服务等。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6,842.94 万元，净资产为 4,843.45 万元，2010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1,060.50 万元。

③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公司拥有其 51%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业务为道路客运、停车站场、旅客行包、小件快运、汽车修理等。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 9,769.35 万元，净资产为 4,131.77 万元，2010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787.23 万元。

④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公司拥有其 99.28%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业务为出租汽车、汽车租赁、汽车托管等。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总资产 7,722.65 万元，净资产为 4,256.44 万元，2010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868.14 万元。

⑤南昌旅游有限公司

南昌旅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765 万元，公司拥有其 84.97% 的股权，该公司主营业务为境内旅游、入境旅游、旅游商品开发、销售、旅游运输等。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南昌旅游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387.82 万元，净资产为 -231.62 万元，2010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33.39 万元。

⑥深圳市财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财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公司拥有其 5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业务为投资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经济信息咨询业等。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财汇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413.90 万元，净资产为 2,410.37 万元，2010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190.93 万元。

⑦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50 万元，公司拥有其 76.92%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业务为技贸交易场地租赁、承办科技产品展示会、专利产品交易、科技成果转让等。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791.61 万元，净资产为 696.54 万元，2010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106.98 万元。

⑧江西长运石油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石油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公司拥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石油制品、化工产品、汽车配件、摩托车及配件等。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长运石油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618.28 万元，净资产为 416.62 万元，2010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87.71 万元。

⑨黄山长运有限公司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000 万元，公司拥有其 95%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班车客运、包车客运、出租客运、旅游客运、高速客运、客运站经营、停车场经营、旅客行包、小件快运、物流服务等。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黄山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1,650.27 万元，净资产为 3,877.60 万元，2010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1,021.88 万元。

⑩江西长兴物流有限公司

江西长兴物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普通货运、货运站综合服务、普通货物托运、普通货物仓储理货、停车站场、停车服务等。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长兴物流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188.65 万元，净资产为 1,008.47 万元，2010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10.65 万元。

⑪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9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班车客运、包车运输、出租汽车客运、高速客运、客运站经营、货运等。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9,458.47 万元，净资产为 3,477.51 万元，2010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397.34 万元。

⑫江西婺源长运胜达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婺源长运胜达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5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县内班车客运。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江西婺源长运胜达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5,176.20 万元，净资产为 1,843.71 万元，2010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320.74 万元。

⑬江西南昌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客运站综合服务、货运站综合服务、普通货运、县内班车客运等。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江西南昌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960.70 万元，净资产为 368.69 万元，2010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74.20 万元。

⑭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自有房出租、物业管理等。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02.42 万元，净资产为 202.24 万元，2010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0.55 万元。

⑮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一类整车修理、大中型客车整车修理、大型货车整车修理、小型车整车修理等。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930.59 万元，净资产为 1,004.24 万元，2010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3.16 万元。

(6)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9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班车客运、包车客运、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仓储、汽车维修等。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8,450.54 万元，净资产为 7,538.21 万元，2010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874.01 万元。

(7)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班车客运、包车客运、汽车配件及轮胎销售、停车服务、国内贸易、货物装卸、物业管理等。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0,122.17 万元，净资产为 3,296.72 万元，2010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272.76 万元。

(8)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7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城市公共交通客运业务、物业管理。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净资产为 1000 万元。

(9)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7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城市公共客运、县际班车客运、县内包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市际包车客运、出租客运。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净资产为 800 万元。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

坚持扩大内需战略、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积极稳妥推进城镇化，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等，上述国家“十二五”规划的几大核心重点内容都明确了中国交通运输在客运和货运需求总量上都将继续增长。交通运输作为国民经济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服务性行业的战略地位没有改变，在未来五年仍处于发展的重要机遇期。而道路运输作为综合运输体系中的基础性运输方式，通过干线公路和支线公路发挥“大动”和“微循环”作用，同时为其他运输方式提供集疏运服务，是衔接铁路、水路、航空和管道运输，实现“门到门”服务不可替代的运输方式。

“十二五”交通运输科学发展总体思路中，道路运输业发展重点为：

●注重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以国家高速公路网建设为龙头，加强省际连线建设，到 2015 年基本建成国家高速公路网，强化国省道改造，争取路网整体结构优化升级；

●推进科技创新和信息化建设

●推进运输通道建设，促使各种运输方式的有效衔接

●深化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行业建设

据交通部道路运输司预测，到 2015 年，道路运输客运量、旅客周转量、货运量、货物周转量分别达到 375 亿人、20800 亿人公里、300 亿吨、58400 亿吨公里。

综上所述，在“十二五”期间，对道路运输的需求将保持旺盛的态势，而与国家经济结构调整趋势、居民出行需求由大众化向生活化的转变相适应，道路运输业将加快城乡道路运输一体化进程，提高集约化发展水平，促进现代物流业发展，通过并购重组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道路运输行业在未来五年中，将仍处于发展期。

2、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随着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不断完善与发展，铁路、公路、航空、水路和管道等不同运输方式构成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不同领域，并在各自的领域内具有一定的比较竞争优势，擅长于不同的运距范围，但在交叉路线或重叠市场内存在较激烈的市场竞争。

近年来，由于高速铁路网的日趋形成和铁路快速客运系统的高速发展，对公路的干线客运产生了较大影响，迫使道路运输业重新定位“公铁竞合”的经营思路，实施与高铁运营系统差异化的发展模式，重视发挥道路运输的自身比较优势，着力发展中短途运输和为其他运输方式衔接的集疏运输，延伸服务覆盖面，积极拓展服务新领域。

在与铁路、航空等运输方式的外部竞争中，道路运输企业在线网布局与短途的集散接驳方面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

在行业内竞争方面，公司在江西省和安徽省的黄山市、马鞍山市的道路运输服务领域内保持综合领先优势。

3、未来公司发展机遇和挑战，以及发展战略

（1）未来公司发展面临的机遇

根据国务院《促进中部地区崛起规划》的目标，到 2015 年，江西省和安徽省的经济发展水平将显著提高，发展活力将进一步增强，在加快区域协调发展，促进中部崛起过程中将发挥更大的作用，而作为经济社会发展基础的交通运输业特别是道路运输业，面临着新的发展机遇。

“十二五”时期，是江西省和安徽省实施区域发展和承接产业转移的重要时期，经济的发展和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城市间、城郊间、城乡间人流、物流快速增加，以及鄱阳湖生态经济区的建设、旅游及文化产业的发展，将触发大量的旅客出行需求及货物运输需求。

“十二五”期间，也是我国着力加快城乡经济社会一体化发展的关键时期，为道路运输业进行城乡客运资源的统筹配置、完善农村客运线网布局，推进城乡客运一体化进程提供了契机。

江西省和安徽省均制订了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提出将大力发展物流业，谋划大物流发展空间。综合运输和现代物流业发展，将为道路运输业延伸覆盖面，拓展服务领域，发挥比较优势提供新的外部条件和发展动力。

江西省和安徽省均有丰富的旅游资源，江西省在“十二五”期间将加快进行赣北鄱阳湖生态旅游区 and 赣中南红色经典旅游圈、赣西绿色精粹旅游圈建设；安徽省已形成以黄山、九华山、太平湖等为重点的旅游区域，并将形成安徽大旅游的格局。旅游产业的发展有利于公司整合旅游客运资源，推进旅游客运一体化。

（2） 未来公司面临的挑战

随着综合运输体系中各种运输方式竞相加快发展，一定程度上使市场竞争更为激烈，尤其是铁路快速客运系统的高速发展，已经并将继续对公路干线客运产生巨大影响，道路客运业面临实施战略调整、优化资源配置的挑战。

道路客运与城市公交由于在组织化程度、票价构成机制、税费政策方面存有较大区别，在短途和农村线路的延伸、交叉、重叠问题上矛盾突出，使道路客运在发展城乡客运一体化方面受到一定影响。虽然在国家实施“大部制”改革后，道路客运和城市公交管理体制的统一变革正在逐步推进当中，但在短期内解决道路客运面临的城乡客运协调发展难题还有一定困难。

受外部环境变化和旅客出行需求改变的影响，公司竞争路径和服务结构面临调整，同时受燃油价格上涨、人工成本上升和国家上调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的预期，道路运输企业的成本可能在未来一段时间处于上涨趋势。

4、 新年度经营计划

2011 年公司将围绕新一轮发展规划，着重于站场资源的整合、运输信息网络平台的优化和竞争能力的提升，塑造公司的竞争新优势。

2011 年，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171,580 万元，营业成本控制在 126,606 万元以内。

为保证上述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在 2011 年拟开展的重点工作为：

- （1） 积极应对铁路等其他运输方式加快发展的挑战，完善与优化公司的线网布局，稳步拓展中短途、接驳、旅游客运、包车客运等市场，加强与其他运输方式的服务衔接；
- （2） 整合站场资源，实现客运站场和物流站场项目建设的新突破；
- （3） 系统推进公司信息网络平台一体化运作，提升公司客运网络信息化水平；
- （4） 完善集中采购管理体系建设，提高协同效率；
- （5） 加快发展农村客运业务，完善公司农村客运网络布局；
- （6） 完善公司的小件快运业务体系建设，推进配送服务网络的形成；
- （7） 进一步优化公司的绩效考评体系，提升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水平；
- （8） 严格安全生产管理，实现公司行车安全各项指标的逐步优化；
- （9） 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全方位推进成本改善工作；
- （10） 增强内部审计监察，提高风险管控能力；
- （11） 加快落实外延式发展项目，推进与优质道路运输企业的全方位合作；
- （12） 推进项目投资控制，提升投资全过程管控能力；
- （13） 发挥与子公司的客运网络协同优势，提升运营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 （14） 强化协同文化建设，提升长运品牌的影响力和企业的竞争力；
- （15） 争取节能减排工作取得新进展；
- （16） 加大对物流与旅游业务投入，实现与道路客运主业的互促发展。

5、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根据 2011 年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实施计划，公司预计用于车辆购置、客运站场建设项目等固定资产投资方面的资金需求为 30,234 万元人民币。此外公司还计划投资同行业合作、兼并收购项目，需要一定数额的投资资金。

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债务融资及其他多种途径合理筹措资金以满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

6、风险分析与应对措施

(1) 并购风险

行业内的收购兼并是公司发展战略方向之一，自 2002 年上市以来，公司已成功与十余家优秀客运企业开展合作，并取得不俗成效。通过兼并重组，公司的资产规模、市场占有率与盈利能力均有所提高。但在实施并购过程中，存在一定的或有负债风险、重要合同履行风险和整合风险。

公司一直根据自身的战略定位、行业发展状况，结合公司实际，谨慎选择合作企业，重大项目均聘请律师事务所进行尽职调查、相关合同草拟和法律事务咨询等，同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财务审计和资产产权的核查；在合作合同中对资产权属、对外借款、仲裁、诉讼等重要事项均要求合作方做出声明与保证；抽调业务骨干组成项目小组进行市场调查、盈利预测与风险分析等；并购后推进对合作企业管理体系、运营体系和文化建设的一体化协同，实施针对整个并购过程的全程管控，最大程度上避免了公司的并购风险。

(2) 成本控制风险

燃油成本在公司营业成本中一直占有较高比例。由于受国际油价持续走高影响，国内成品油价格上涨的预期也随之增强。另外，为应对通胀压力，2010 年至 2011 年 2 月，中国人民银行已三次上调人民币存贷款基准利率，公司燃油成本与财务成本控制存在一定的控制风险。

公司已推行全方位的成本改善工作，制定了燃料消耗定额和分级考核体系，选购节能型客车，并拟通过发行短期融资券等方式优化公司债务结构，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有效降低公司成本上涨风险。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受让江西省萍乡市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经营性资产项目	54,906,653.58	已完成
受让新余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70%的资产权益。	17,150,000	已完成

与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股东进行股权合作项目	135,000,000	已实施股权合作方案中的股权受让步骤,即收购武汉亿贝实业有限公司所持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 56.82%的股权。
受让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78.80%的股权项目	45,510,100	已完成
受让吉安市公共交通公司 70%的资产权益	12,750,000	已完成

(四) 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

(五)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0年1月4日	《关于参与江西省萍乡市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整体资产出让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0年4月27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年4月29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0年5月11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年5月13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0年5月20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年5月22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0年5月28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年6月1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0年6月8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年6月10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0年7月22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年7月24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0年8月20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年8月24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0年9月29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年9月30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0年10月25日	《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0年11月8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年11月9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0年12月30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年1月4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根据2010年5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认真组织实施了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按2009年度母公司净利润实现数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按5%提取任意公积金后,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5,724,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0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33,430,320元。对于流通股个人股东,实际派发的现金红利为每股0.162元,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及法人股股东,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18元。

公司董事会于2010年6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并确定派息股权登记日为2010年6月17日,除息日为2010年6月18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10年6

月 25 日，派息对象为截止 2010 年 6 月 17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根据 2010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10 日在江西省南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鉴证下与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本公司将位于洪都南大道 313 号、京山北路 32 号和沿江南路 25 号的三宗土地使用权，以及地上房屋建筑物转让给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转让价款共计 63,094,126.71 元。2010 年 11 月 17 日，上述资产在江西省南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完毕产权转让交割手续。2010 年 12 月，上述资产的产权过户手续办理完毕。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制订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对审计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以及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年报编制和披露工作中的监督职责等做出了详细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经 2010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成立第六届董事会，并于 2010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共三人，独立董事喻景忠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独立董事吴明辉先生和董事刘一凡先生任审计委员会委员。

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规定，对公司 2010 年年报的编制和披露工作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

在年度审计会计师进场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和独立董事听取了总经理关于公司 2010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和投、融资活动等重大事项的情况汇报，听取了财务总监关于公司 2010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汇报，并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 2010 年度财务报表以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变动的说明，并对比了公司 2009 年度报告的主要财务数据，认为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新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财务报表的相关数据反映了公司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情况、2010 年度的生产经营成果和公司 2010 年度的现金流量情况，未发现重大偏差或重大遗漏的情况，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提交年度审计会计师开展 2010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委员和独立董事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计划、本年度审计重点等进行了沟通，提出了具体的建议和意见，并与会计师协商确定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与年审会计师保持了持续的沟通，并先后于 2011 年 1 月 22 日与 2 月 11 日二次出具了《督促函》，要求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审计总体工作计划，按时完成审计工作，从而确保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信息披露工作按照预定的进度推进与开展。年审会计师均以书面函件形式给予了反馈。

在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和独立董事审阅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初步报告，并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的初审结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交流，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的初步审计报告与公司在审计前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不存在重大差

异，比较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同意公司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计的 2010 年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

审计委员会还召开专门工作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与关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2010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审计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完成本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做出了全面评价，认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 2010 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及公正的执业原则开展审计工作，并重视保持与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的交流与沟通，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计工作。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二次会议，对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审查了《公司经营管理者 2009 年年薪标准的报告，以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09 年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了年度绩效考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 2009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并同意将根据考核结果测算的《公司 2009 年度绩效考核及年薪分配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 2011 年召开专门会议，对公司拟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情况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0 年度内领取的薪酬，系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薪酬制度执行，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数据真实、准确，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

5、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制定有《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明确规定了外部信息使用人包括：因履行工作职责而获取公司内幕信息的外部单位及个人、参与公司重大事件的各相关单位及有关人员、其他因工作原因获悉内幕信息的单位和人员为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公司应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筹划、编制、传递、审核、披露等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等相关档案。内幕信息知情人对其知晓的内幕信息负有保密的责任，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前，应将信息知情范围控制到最小，并不得擅自以任何形式对外泄露。

6、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是否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否

(六)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0 年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3,175,390.07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 2010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实现数提取 10% 的法定公积金 8,317,539.01 元，提取 5% 的任意公积金 4,158,769.50 元后，公司 2010 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70,699,081.56 元，加年

初未分配利润 186,209,370.96 元，扣除 2010 年 6 月已实施的利润分配 33,430,320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23,478,132.52 元。

2010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8,572.4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9 年度	33,430,320.00	91,854,801.50	36.39
2008 年度	0	64,154,041.96	0
2007 年度	26,558,532.00	56,279,147.18	47.19

九、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五次监事会会议，具体如下：

2010年4月12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010年4月27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和《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会议决议刊登于2010年4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2010年5月20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选举刘志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会议决议刊登于2010年5月2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2010年8月20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与半年度报告摘要》，会议决议刊登于2010年8月2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2010年10月25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0年度，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规范运作，公司重大决策合理，程序规范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均能履行诚信勤勉义务。监事会未发现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0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受让了江西省萍乡市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的经营性资产，与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股东进行股权合作，收购了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78.80%的股权，受让了新余市公共交通总公司和吉安市公共交通公司70%资产权益，向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转让了三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上述资产或股权的交易价格均依据在产权交易所上市挂牌的成交价或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交易决策和运作程序合法、合规，未发现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价格不合理、内幕交易或损害股东权益造成资产流失的行为。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均按照《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交易公平，定价合理，未发现内幕交易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及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四) 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资产收购价格	自收购日起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自本年初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贡献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关联关系
江西省萍乡市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江西省萍乡市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经营性资产	2010年1月21日	54,906,653.58			否	在萍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市挂牌价	是	是		
新余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新余市公共交通总公司70%的资产权益	2010年11月24日	17,150,000			否	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价	是	是		
武汉亿贝实业有限公司	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56.82%的股权	2010年12月18日	135,000,000			否	参考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的评估结果	否	否		
郭争先、余新华、胡建华和邓正军	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78.80%的股权	2010年12月31日	45,510,100			否	参考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的评估结果	是	是		
吉安市交通运输局	吉安市公共交通公司70%的资产权益	2010年12月27日	12,750,000			否	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价	是	是		

(1) 2010年1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本公司参与了江西省萍乡市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整体资产在萍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公开挂牌出让,出让最终采取协议转让方式。2010年1月21日,本公司与江西省萍乡市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签署《萍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产权交易合同》,本公司以人民币54,906,653.58元受让萍乡长运的经营性资产,另将萍乡长运改制中与政府资产交割应补交的3,980,000元(政府批复文件为准)挂账,由本公司偿还。收购涉及资产的相关产权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2) 2010年9月,本公司与新余市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合作协议书》。按照《投资合作协议书》的约定,本公司参与新余市公共交通总公司的改制重组,于2010年11月以1715万元在江西省产权交易所受让新余市公共交通总公司70%的资产权益。

(3) 2010年12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本公司与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股东进行股权合作。按照股权合作框架方案,本公司参考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的评估结果(评估结果已经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以人民币1.35亿元收购武汉亿贝实业有限公司所持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56.82%的股权。股权登记变更手续正在办理当中。

(4) 2010年12月31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本公司参考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的评估结果(评估结果已

经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以人民币 4551.01 万元收购郭争先、余新华、胡建华和邓正军持有的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78.80% 的股权。

(5) 2010 年 12 月，本公司与吉安市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合作经营协议书》。按照《投资合作经营协议书》的约定，本公司参与吉安市公共交通公司改制重组，以 1275 万元受让吉安市公共交通公司 70% 的资产权益。

2、 出售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出售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出售贡献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关联关系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洪都南大道 313 号、京山北路 32 号、沿江南路 25 号三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	2010 年 11 月 10 日	63,094,126.71		14,605,926.36	是	资产转让价款按照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三宗土地及地上建筑物的评估值确定	是	是		控股股东

2010 年 11 月，经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与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产权交易合同》。本公司将洪都南大道 313 号、京山北路 32 号、沿江南路 25 号三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转让给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转让价款按照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三宗土地及地上建筑物的评估值确定，共计 63,094,126.71 元。上述资产的产权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转让价格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转让资产获得的收益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销售除商品以外的资产	本公司将洪都南大道 313 号、京山北路 32 号、沿江南路 25 号三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转让给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按照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三宗土地及地上建筑物的评估值确定	45,426,005.26	63,094,126.71	63,094,126.71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在协议签订后的五日内付给本公司全部转让价款的 30%，并在领到资产权属证书后的三个月内付清全部转让款项。	

2010 年 11 月，经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与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产权交易合同》。本公司将洪都南大道 313 号、京山北路 32 号、沿江南路 25 号三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转让给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转让价款按照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三宗土地及地上建筑物的评估值确定，共计 63,094,126.71 元。上述资产的产权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租赁经营南昌长安客运服务有限公司，租赁期限为 2010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根据公司与南昌长安客运服务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经营合同，公司保证南昌长安客运服务有限公司税前利润每年 13 万元，并确保净利润 9.75 万元，租赁期内当年实现的利润数额超过部分归公司所有。2010 年度，公司获得 121.28 万元的租赁收入。

2、 担保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担保事项。

3、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 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 本年度或持续到报告期内，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没有承诺事项。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否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公司孙公司乐平长运客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平长运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21 日与自然人高里林签署了《合作合同书》，共同投资组建景德镇长运圣山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山酒店”），

圣山酒店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乐平长客公司占 51%的股权。景德镇长运圣山酒店有限公司根据有关协议，支付高里林部分资产收购款。

因高里林未按《合作合同书》的约定及时办理资产的交割与过户手续，为了保障公司投出资产安全，乐平长运客运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12 月在景德镇昌江区法院申请对圣山酒店资产进行保全，并于 2008 年 3 月 17 日向景德镇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景德镇市中级人民法院责成被告高里林返还相关款项。2010 年 7 月 6 日，乐平长运客运有限公司收到江西省景德镇市中级人民法院（2008）景民一初字第 16 号《民事判决书》，认为乐平长运公司作为独立请求权第三人身份主体不适格，驳回乐平长运客运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乐平长运公司已在上述民事判决书正式生效后，于 2010 年 7 月 8 日另行启动了起诉讼景德镇圣山酒店的相关诉讼程序，请求法院解除《合作合同书》，并责成景德镇圣山酒店返还投资款并赔偿利息。

2010 年 11 月 22 日，经江西省景德镇市中级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并下发（2010）景民二初字第 14 号民事调解书，景德镇市圣山酒店返还乐平长运公司投资款及利息，诉讼费减半收取，由圣山酒店负担。

2010 年 12 月 20 日，江西省景德镇市中级人民法院就景德镇市圣山酒店系列债务纠纷案件下达了“涉被执行人原景德镇市圣山酒店系列债务纠纷案件执行分配方案”，确定圣山酒店可供分配的财产为人民币 3329.59 万元。按照上述执行分配方案，乐平长运公司受偿金额为 352.53 万元。

（十二）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关于受让江西省萍乡市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经营性资产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8 版、《上海证券报》19 版	2010 年 1 月 23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暨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D043、D044 版、《上海证券报》B25、B26、B27 版	2010 年 4 月 29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D043、D044 版、《上海证券报》B25、B26、B27 版	2010 年 4 月 29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D043、D044 版、《上海证券报》B25、B26、B27 版	2010 年 4 月 29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D043、D044 版、《上海证券报》B25、B26、B27 版	2010 年 4 月 29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9 版、《上海证券报》B24 版	2010 年 5 月 13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9 版、《上海证券报》B27 版	2010 年 5 月 21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9 版、《上海证券报》25 版	2010 年 5 月 22 日	http://www.sse.com.cn
江西长运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9 版、《上海证券报》25 版	2010 年 5 月 22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8 版、《上海证券报》B17 版	2010 年 6 月 1 日	http://www.sse.com.cn
融资租赁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8 版、《上海证券报》B17 版	2010 年 6 月 1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4 版、《上海证券报》B8 版	2010 年 6 月 8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4 版、《上海证券报》B32 版	2010 年 6 月 10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7 月 24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8 月 6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8 月 6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8 月 24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8 月 24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8 月 24 日	http://www.sse.com.cn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8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决议暨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9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10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10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11 月 9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关于与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股东进行股权合作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11 月 9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与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股东进行股权合作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12 月 21 日	http://www.sse.com.cn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中审亚太审字（2011）010029 号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余秉立

中国注册会计师：谢景全

中国·北京

2011 年 2 月 25 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6,948,298.64	178,876,498.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00,000.00	
应收账款		31,557,187.52	23,371,123.30
预付款项		166,640,131.90	63,954,108.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2,810,425.57	51,316,981.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609,418.83	7,734,663.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04,865,462.46	325,253,375.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044,702.59	100,280.25
长期股权投资			20,219,177.47
投资性房地产		53,424,896.67	55,435,001.38
固定资产		818,633,789.99	646,675,787.22
在建工程		24,111,770.00	48,905,303.2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61,209,547.35	381,148,896.40
开发支出			
商誉		80,036,671.82	76,056,671.82
长期待摊费用		21,334,055.15	15,041,819.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28,777.00	10,382,074.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0,124,210.57	1,253,965,011.71
资产总计		1,874,989,673.03	1,579,218,387.49

法定代表人:葛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慧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波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0,000,000.00	320,29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294,950.00	19,337,200.00
应付账款		87,697,056.49	66,920,811.76
预收款项		20,913,935.16	17,528,381.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8,718,030.88	45,137,777.69
应交税费		33,271,860.82	20,642,431.57
应付利息		474,890.00	463,008.5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8,522,650.23	214,098,699.0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65,893,373.58	704,418,309.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307,406,307.32	167,695,318.23
专项应付款		10,295,842.88	11,735,973.61
预计负债		307,439.00	33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84,756.91	1,153,801.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31,635,374.16	25,145,371.83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0,729,720.27	206,060,465.61
负债合计		1,116,623,093.85	910,478,775.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5,724,000.00	185,724,000.00
资本公积		102,653,391.54	101,516,408.5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4,394,480.86	3,713,681.73
盈余公积		88,571,968.57	76,078,381.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7,415,466.09	219,474,998.5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68,759,307.06	586,507,470.44
少数股东权益		89,607,272.12	82,232,141.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8,366,579.18	668,739,612.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74,989,673.03	1,579,218,387.49

法定代表人：葛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慧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波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008,148.39	61,172,970.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928,822.95	7,426,906.32
预付款项		119,120,185.58	6,212,537.4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21,278,743.45	331,706,136.53
存货		1,306,419.55	1,315,618.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13,642,319.92	407,834,169.2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7,333,409.20	280,399,815.11
投资性房地产		49,342,469.99	51,107,043.51
固定资产		185,936,456.69	191,278,587.4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3,085,985.36	91,411,768.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60,831.05	4,473,297.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7,759,152.29	618,670,511.29
资产总计		1,201,401,472.21	1,026,504,680.58

法定代表人:葛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慧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波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0,000,000.00	3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721,900.00	6,783,400.00
应付账款		46,313,381.76	31,855,253.12
预收款项		810,689.89	1,012,961.02
应付职工薪酬		17,375,543.64	16,775,254.50
应交税费		13,003,919.64	2,961,123.93
应付利息		474,890.00	463,008.5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4,631,009.70	49,100,890.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66,331,334.63	428,951,892.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34,118,947.86	47,646,000.33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99,331.4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5,418,279.32	47,646,000.33
负债合计		601,749,613.95	476,597,892.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5,724,000.00	185,724,000.00
资本公积		101,895,035.61	101,895,035.6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8,554,690.13	76,078,381.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3,478,132.52	186,209,370.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99,651,858.26	549,906,788.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1,201,401,472.21	1,026,504,680.58

法定代表人：葛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慧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波

合并利润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43,239,606.93	991,600,219.39
其中:营业收入		1,243,239,606.93	991,600,219.3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04,093,856.64	867,820,052.62
其中:营业成本		914,471,476.32	698,486,041.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566,312.55	34,430,332.66
销售费用		4,270,245.99	3,827,281.31
管理费用		135,888,059.98	111,463,902.78
财务费用		16,546,696.47	17,034,003.87
资产减值损失		-7,648,934.67	2,578,490.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07,897.05	967,898.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2,537,853.24	124,748,065.05
加:营业外收入		44,030,062.77	16,331,185.28
减:营业外支出		4,688,731.85	2,686,886.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67,840.64	780,490.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1,879,184.16	138,392,364.33
减:所得税费用		45,277,076.41	33,405,197.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602,107.75	104,987,167.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3,847,096.09	91,854,801.50
少数股东损益		12,755,011.66	13,132,365.82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1	0.4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1	0.49
七、其他综合收益			1,283.89
八、综合收益总额		126,602,107.75	104,988,451.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3,847,096.09	91,855,657.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755,011.66	13,132,793.74

法定代表人:葛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慧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波

母公司利润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52,739,802.29	335,422,584.83
减: 营业成本		232,932,795.22	216,485,111.5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378,079.56	13,556,008.01
销售费用			0.00
管理费用		45,253,946.90	42,461,766.65
财务费用		8,852,138.26	11,262,064.97
资产减值损失		-7,671,689.52	848,034.95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842,085.40	18,423,764.23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836,617.27	69,233,362.92
加: 营业外收入		21,870,372.94	2,664,906.67
减: 营业外支出		930,423.55	918,989.49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6,971.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776,566.66	70,979,280.10
减: 所得税费用		19,601,176.59	14,512,732.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175,390.07	56,466,547.49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5	0.3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5	0.30
六、其他综合收益			42,801.98
七、综合收益总额		83,175,390.07	56,509,349.47

法定代表人: 葛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慧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 钱波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8,165,329.51	1,034,043,753.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904,664.77	1,056,5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763,538.62	231,775,885.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6,833,532.90	1,266,876,138.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0,870,718.76	534,511,060.4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578,543.39	187,615,500.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546,519.58	92,885,179.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282,547.24	167,463,855.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2,278,328.97	982,475,596.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555,203.93	284,400,542.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899,701.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660,494.87	1,782,655.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67,095.57	2,846,267.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0,169.7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477,291.94	4,749,092.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4,049,638.94	152,464,250.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99,700.00	3,558,8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960,524.34	8,491,928.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109,863.28	164,514,979.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632,571.34	-159,765,886.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910,000.00	8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91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0,000,000.00	433,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7,308,667.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6,910,000.00	441,788,667.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5,148,400.00	511,740,012.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594,563.68	19,462,419.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055,799.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69.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3,760,832.70	531,202,432.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49,167.30	-89,413,764.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28,200.11	35,220,891.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876,498.75	143,655,607.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948,298.64	178,876,498.75

法定代表人:葛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慧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波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7,300,252.44	360,085,385.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049,176.13	116,156,825.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2,349,428.57	476,242,210.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9,692,201.08	152,693,573.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374,629.77	77,119,692.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113,752.86	41,177,259.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845,488.95	120,588,210.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2,026,072.66	391,578,736.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323,355.91	84,663,474.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899,701.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811,614.12	8,811,342.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73,135.46	1,860,180.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84,451.08	10,671,523.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785,412.68	21,136,393.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999,7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2,600,000.00	7,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4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815,112.68	28,136,393.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730,661.60	-17,464,869.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0,000,000.00	4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0,000,000.00	4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0	46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757,516.17	17,705,532.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757,516.17	482,705,532.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242,483.83	-72,705,532.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35,178.14	-5,506,927.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172,970.25	66,679,897.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008,148.39	61,172,970.25

法定代表人:葛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慧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波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5,724,000.00	101,516,408.58		3,713,681.73	76,078,381.62		219,474,998.51		82,232,141.76	668,739,612.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85,724,000.00	101,516,408.58		3,713,681.73	76,078,381.62		219,474,998.51		82,232,141.76	668,739,612.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36,982.96		680,799.13	12,493,586.95		67,940,467.58		7,375,130.36	89,626,966.98
(一)净利润							113,847,096.09		12,755,011.66	126,602,107.7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3,847,096.09		12,755,011.66	126,602,107.7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36,982.96							5,367,738.02	6,504,720.98
1.所有者投入资本									6,910,000.00	6,91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1,136,982.96							-1,542,261.98	-405,279.02
(四)利润分配					12,493,586.95		-45,906,628.51		-10,747,619.32	-44,160,660.88
1.提取盈余公积					12,476,308.51		-12,476,308.5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430,320.00		-10,747,619.32	-44,177,939.32
4.其他					17,278.44					17,278.44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680,799.13						680,799.13
1.本期提取				6,061,609.02						6,061,609.02
2.本期使用				5,380,809.89						5,380,809.89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5,724,000.00	102,653,391.54		4,394,480.86	88,571,968.57		287,415,466.09		89,607,272.12	758,366,579.18

法定代表人：葛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慧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波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5,724,000.00	101,515,552.61			67,608,399.50		136,090,179.13		78,364,570.37	569,302,701.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806,618.05						2,806,618.05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85,724,000.00	101,515,552.61		2,806,618.05	67,608,399.50		136,090,179.13		78,364,570.37	572,109,319.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5.97		907,063.68	8,469,982.12		83,384,819.38		3,867,571.39	96,630,292.54
(一)净利润							91,854,801.50		13,132,365.82	104,987,167.32
(二)其他综合收益		855.97							427.92	1,283.89
上述(一)和(二)小计		855.97					91,854,801.50		13,132,793.74	104,988,451.2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8,469,982.12		-8,469,982.12		-7,371,795.99	-7,371,795.99
1.提取盈余公积					8,469,982.12		-8,469,982.1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371,795.99	-7,371,795.99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93,426.36	-1,893,426.3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1,893,426.36	-1,893,426.36
(六)专项储备				907,063.68						907,063.68

1. 本期提取				1,489,328.71					1,489,328.71
2. 本期使用				582,265.03					582,265.03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5,724,000.00	101,516,408.58		3,713,681.73	76,078,381.62		219,474,998.51	82,232,141.76	668,739,612.20

法定代表人：葛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慧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波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5,724,000.00	101,895,035.61			76,078,381.62		186,209,370.96	549,906,788.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85,724,000.00	101,895,035.61			76,078,381.62		186,209,370.96	549,906,788.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476,308.51		37,268,761.56	49,745,070.07
（一）净利润							83,175,390.07	83,175,390.0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3,175,390.07	83,175,390.0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2,476,308.51		-45,906,628.51	-33,430,32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476,308.51		-12,476,308.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430,320.00	-33,430,32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660,190.19				2,660,190.19
2. 本期使用				2,660,190.19				2,660,190.19
(七)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85,724,000.00	101,895,035.61			88,554,690.13		223,478,132.52	599,651,858.26

法定代表人：葛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慧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波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5,724,000.00	101,852,233.63			67,608,399.50		138,212,805.59	493,397,438.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85,724,000.00	101,852,233.63			67,608,399.50		138,212,805.59	493,397,438.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801.98			8,469,982.12		47,996,565.37	56,509,349.47
（一）净利润							56,466,547.49	56,466,547.49
（二）其他综合收益		42,801.98						42,801.98
上述（一）和（二）小计		42,801.98					56,466,547.49	56,509,349.4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8,469,982.12		-8,469,982.12	
1. 提取盈余公积					8,469,982.12		-8,469,982.1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5,724,000.00	101,895,035.61			76,078,381.62		186,209,370.96	549,906,788.19

法定代表人：葛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慧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波

财务报表附注

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江西省股份制改革和股票发行联审小组以赣股（1992）第 03 号文批准，于 1993 年 4 月采取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2 年 6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61 号文批准，本公司于 2002 年 7 月 1 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0 万股，并于 2002 年 7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根据公司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04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92,862,000 股为基数，于 2004 年 10 月 21 日，按股权登记日 2004 年 10 月 20 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持股数，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新增注册资本 92,862,000 元，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 185,724,000 元，公司于 2004 年 12 月 17 日在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注册变更登记。2006 年 4 月 26 日经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赣国资产权字[2006]90 号《关于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2006]270 号《关于实施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通知》，完成股权分置改革，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合计支付 1,219.7704 万股。2007 年 4 月 26 日，公司部份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3,413,561 股上市流通；2008 年 4 月 28 日，公司部份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095,882 股上市流通，2009 年 4 月 27 日，公司控股股东江西长运集团公司所持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2,176,853 股上市流通。

本公司属交通运输行业，由本公司及下属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黄山长运有限公司、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等 19 家一级子公司组成。

本公司经营范围：公路客货运输、仓储、集装箱货运、道路清障及停车、汽车修理一级、货物装卸、汽车摩托车检验、轿车出租、进出口贸易、橡胶制品、汽车零部件、针纺织品、百货、玻璃仪器、五金交电化工、电子产品、计算机及配件、办公机械、农副产品、汽车、家具、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物业管理(以上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

本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60000110006516。

本公司法定住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大街 759 号。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葛黎明。

本公司财务报告于 2011 年 2 月 25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报出。

附注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进行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中期包括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年度、半年度、季度、月度起止日期按公历日期确定。公司会计年度为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销；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净利润及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销。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要求执行，即以合并期间本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各控股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进行编制。合并时将母、子公司之间的投资、重大交易和往来及未实现利润相抵销，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所有者权益（损益）。

合并时，如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本公司会计政策不一致，按本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对其进行调整后合并。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或上年数；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自购买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报告期转让控制权的子公司，自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无对同一子公司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情况。

（七）会计计量属性

1、计量属性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

2、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

1、发生外币交易时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基金等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十）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②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报价按照以下原则确定：

①在活跃市场上，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要价。

②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减值准备时，应当先将单项金额重大（500 万元以上）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资产，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为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已进行单独评价，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出现减值的单项金融资产，无论重大与否，该资产仍会与其他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构成一个组合再进行组合减值评价。已经进行单独评价并确认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将不被列入组合评价的范围内。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准备。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十一）。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4) 其他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十一) 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参照信用风险组合以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和预付款项，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资产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发出按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中期末及年末，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确定

（1）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

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③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2) 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⑤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本公司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购买时已宣告发放股利作投资成本收回外，其余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本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若符合下列条件，本公司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收益：

①本公司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②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③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规定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1、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才能确认：

- (1)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计量

- (1)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2)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3)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 (4)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不满足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年限平均法摊销或计提折旧。

4、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将房地产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其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同固定资产。

(十五)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有关规定确定。

3、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等。

4、固定资产折旧

(1) 折旧方法及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的确定：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40 年	4.75-2.375
机器设备	5	3-14 年	31.67-6.79
运输设备	5	3-12 年	31.67-7.92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 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复核：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5、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装修支出等。其会计处理方法为：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合理进行摊销。

（十六）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计价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

（十七）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 (1) 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
- (2) 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3) 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 (3)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3、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二十）资产减值

1、除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及金融资产外，其他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及其他资产等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1）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3、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二十一）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和以现金结算两种方式。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服务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义务的交易。

1、本公司为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而提供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1)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完成可行权条件得到满足的期间（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3) 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当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 本公司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2、本公司提供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1)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2)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本公司当期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当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水平。

(4) 本公司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以下方法确定：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合理的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根据最新取得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数。

(二十三) 收入确认

1、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确认：

- (1)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 (4)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 (5)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1)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2) 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③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3) 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本公司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

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确认收入：

(1)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四)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只有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本公司才确认政府补助。本公司收到的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收到的非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则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直接将返还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以本公司应纳税所得额为基础计算的各种境内和境外税额。在取得资产、承担负债时，本公司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确定相关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

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以及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将确认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将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若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将确认与此差异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如果适用税率发生变化，本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将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将税率变化产生的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本公司将除企业合并及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外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计入利润表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二十六）租赁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包括经营性租赁与融资性租赁两种方式。

1、融资性租赁

(1)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75%（含）以上）；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含）以上）；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含）以上）；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认定经营租赁。

(2)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经营性租赁

作为承租人支付的租金，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公司从事经营租赁业务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协议涉及的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 持有待售资产

1、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

- ①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②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③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会计处理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1)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二十八)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无此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无此事项。

(二十九) 前期差错更正

无此事项。

附注三、税项

(一) 增值税

本公司按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增值额计缴增值税，主要商品的增值税税率为 17%。

(二) 营业税

本公司按应税营业额的 3%、5%计缴营业税。

(三) 城市维护建设税

本公司按当期应纳流转税的 7%、5% 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四) 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按当期应纳流转税的 3% 计缴教育费附加。

(五) 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江西省财政厅等部门关于江西省地方教育附加征收管理办法的通知》（赣府厅发【2010】36 号），本公司从 2010 年 9 月起按流转税的 2% 计缴。

(六)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所得税税率为 20%、25%。

附注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一) 子公司情况****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南昌旅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南昌市八一大道 161 号	旅游服务	765.00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抚州市环城南路 306 号	汽车运输	5,000.00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景德镇市新风路 69 号	汽车运输	3,000.00
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南昌市广场南路 118 号	出租服务	3,000.00
深圳市财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2014 号振业大厦 A10A	投资管理	2,000.00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吉安市吉州区井冈山大道 67 号	汽车运输	3,080.00
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南昌市广场南路 118 号	房屋租赁	650.00
江西长运石油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昌市青山南路 29 号	商品销售	200.00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花山区红旗北路 96 号	汽车运输	3,000.00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黄山市屯溪区荷花西路 2 号	汽车运输	4,000.00
江西长兴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昌市京山北路 45 号	物流服务	1,000.00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余市通济路 368 号	汽车运输	3,000.00
江西婺源长运胜达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婺源县才仕大道路	汽车运输	1,500.00
江西南昌长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昌市广场南路 118 号	汽车运输	200.00
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昌市西湖区八一大道 135 号	物业管理	200.00
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昌市洪都南大道 313 号	维修服务	200.00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吉安市吉州区长岗南路 61 号	汽车运输	800.00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余市长青南路 198 号	汽车运输	1,000.00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西萍乡市经济开发区安源中大道 10 号	汽车运输	3,000.00

续表 1

子公司全称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南昌旅游有限公司	境内、入境旅游、旅游商品开发、销售	647.18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班车客运、包车客运、仓储、物流车展、客运站综合服务、货运等	5,000.00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公路客、货运输、高速客运等	2,000.00
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出租汽车、汽车租赁等	2,998.92
深圳市财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投资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经济信息咨询业	1,600.00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旅客行包、快件货运、停车场服务、旅游服务等	1,848.00
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	技贸交易场地租赁、承办科技产品展示会、专利产品交易、科技成果转化等	358.88
江西长运石油有限公司	石油制品、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汽车配件、摩托车及配件、五金、交电、仪器仪表等	225.35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班车客运、高速客运、包车客运	1,530.00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	班车客运、包车运输、出租客运、旅游客运、高速客运等	4,000.00
江西长兴物流有限公司	普通货运、货运站综合服务机械维修、停车服务等	1,000.00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班车客运、包车客运、出租汽车客运、高速客运、客运站经营、货运、普通货运等	2,700.00
江西婺源长运胜达有限责任公司	县内班车客运(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	765.00
江西南昌长运有限公司	客运站综合服务、货运站综合服务、普通货运、县内班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市际包车客运、省际包车客运等	200.00
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	自有房出租、物业管理	200.00
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一类整车维修、大中型客车整车修理、大型货车整车修理、小型车整车修理等	900.00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城市公共客运	560.00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城市公共客运	700.00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县内班车客运，县际班车客运，市际班车客运，省际班车客运。	3,000.00

续表 2

子公司全称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南昌旅游有限公司		84.97	84.97	是	-43.68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99.93	99.93	是	103.80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66.67	66.67	是	2,139.55
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99.28	99.28	是	36.00
深圳市财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0.00	80.00	是	482.07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60.00	60.00	是	2,060.77
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		76.92	76.92	是	160.76
江西长运石油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51.00	51.00	是	2,024.57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181.15
江西长兴物流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子公司全称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90.00	90.00	是	346.94
江西婺源长运胜达有限责任公司		51.00	51.00	是	903.42
江西南昌长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25.37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70.00	70.00	是	240.00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70.00	70.00	是	300.00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注：1、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 月 29 日，经萍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登记注册，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注册号 360301110000702，注册地址：江西萍乡市经济开发区安源中大道 10 号；法定代表人：胡建萍。

2、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2 月 9 日，经新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登记注册，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7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注册号 360500110004881，注册地址：新余市长青南路 198 号；法定代表人：刘自立。

3、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2 月 28 日，经吉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登记注册，注册资本 8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5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注册号 360800110001970，注册地址：吉安市吉州区长岗南路 61 号；法定代表人：张伟进。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此事项。

3、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此事项。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和 2009 年度相比，公司 2010 年度减少了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1 家。包括：

(1) 上海迅达公铁联运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不纳入合并的原因是该公司已清算注销。

2、和 2009 年度相比，公司 2010 年度增加了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7 家。包括：

(1)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增加的原因是公司新设立。

(2) 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增加的原因是公司新设立。

(3)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增加的原因是公司新设立。

(4)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增加的原因是公司新设立。

(5) 抚州资溪长运交通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增加的原因是公司新设立。

(6) 抚州东乡长运交通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增加的原因是公司新设立。

(7) 江西抚州司法鉴定中心，是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增加的原因是公司新设立。

(三)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8,000,000.00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32,967,190.92	2,727,584.75
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	8,996,722.26	448,956.63
抚州资溪长运交通有限公司	1,498,618.61	-501,381.39
抚州东乡长运交通有限公司	2,986,823.76	-13,176.24
江西抚州司法鉴定中心	802,092.49	2,092.49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上海迅达公铁联运有限公司	159,736.91	-318,084.77

(四)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此事项。

(五)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此事项。

(六) 本期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无此事项。

(七) 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无此事项。

(八) 本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无此事项。

(九)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此事项。

(十) 其他

无此事项。

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以下未特别注明外,货币单位为: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1,527,068.33			1,195,408.38
人民币			1,527,068.33			1,195,408.38
银行存款:			167,373,601.31			155,819,188.94
人民币			167,373,601.31			155,819,188.94

其他货币资金：			8,047,629.00			21,861,901.43
人民币			8,047,629.00			21,861,901.43
合计			176,948,298.64			178,876,498.75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票据种类	期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3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300,000.00	

2、期末公司已抵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此事项。

3、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无此事项。

4、如有已贴现或抵押的商业承兑票据，应予说明

无此事项。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应收账款	36,022,359.35	100.00	4,465,171.83	100.00	27,423,463.08	100.00	4,052,339.78	100.00
组合小计	36,022,359.35	100.00	4,465,171.83	100.00	27,423,463.08	100.00	4,052,339.78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6,022,359.35	100.00	4,465,171.83	100.00	27,423,463.08	100.00	4,052,339.78	100.00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1,287,020.30	86.85	1,564,351.02	22,004,220.48	80.24	1,090,970.37		
1 至 2 年	1,188,601.90	3.30	118,860.19	1,364,513.87	4.97	135,731.38		

2 至 3 年	438,391.43	1.22	131,517.43	968,793.67	3.53	290,638.09
3 至 4 年	793,032.30	2.20	396,516.15	950,632.54	3.47	484,679.64
4 至 5 年	306,931.93	0.85	245,545.54	424,911.13	1.55	339,928.91
5 年以上	2,008,381.49	5.58	2,008,381.50	1,710,391.39	6.24	1,710,391.39
合计	36,022,359.35	100.00	4,465,171.83	27,423,463.08	100.00	4,052,339.78

3、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此事项。

4、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核销的应收账款主要为本公司的子公司上海迅达公铁联运有限公司注销清算，核销无法收回的款项 616,720.51 元；子公司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核销收购前原企业长期挂账无法收回的款项 66,739.76 元。

5、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此事项。

6、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4,234.64	1 年以内	4.59
方大新材料（江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6,349.94	1 年以内	3.57
景德镇南瓷绝缘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1,670.38	1 年以内	3.09
南昌江铃集团实顺汽车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904,079.60	1 年以内	2.51
南昌长安客运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	678,411.24	1 年以内	1.88
合计	—	5,634,745.80	—	15.64

7、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昌长安客运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股东控制	678,411.24	1.88
合计	—	678,411.24	1.88

（四）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3,175,712.70	61.57	3,070,179.20	13.78	23,610,000.00	28.37	10,615,000.00	33.28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920,976.76	38.43	19,216,084.69	86.22	59,600,040.19	71.63	21,278,058.41	66.72
组合小计	51,920,976.76	38.43	19,216,084.69	86.22	59,600,040.19	71.63	21,278,058.41	66.7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35,096,689.46	100.00	22,286,263.89	100.00	83,210,040.19	100.00	31,893,058.41	100.00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8,191,055.08	35.04	909,552.75	17,014,868.61	28.55	850,743.25
1 至 2 年	15,109,228.50	29.10	1,510,922.85	19,118,320.12	32.08	1,911,832.88
2 至 3 年	1,639,670.49	3.16	491,901.15	2,273,824.98	3.81	682,618.37
3 至 4 年	859,120.54	1.65	429,560.27	5,282,832.81	8.86	2,641,416.42
4 至 5 年	1,238,772.38	2.39	991,017.90	3,593,730.91	6.03	2,874,984.73
5 年以上	14,883,129.77	28.66	14,883,129.77	12,316,462.76	20.67	12,316,462.76
合计	51,920,976.76	100.00	19,216,084.69	59,600,040.19	100.00	21,278,058.41

3、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此事项。

4、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其他应收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京东商城建设管委会土地预付款	收回预付款	按账龄计提	8,830,000.00	17,660,000.00
合计	—	—	8,830,000.00	17,660,000.00

5、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核销收购前原企业长期挂账无法收回的款项 664,490.72 元。

6、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44,165,888.70			
合计	44,165,888.70			

注：本年度本公司转让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三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应收款项。详见附注十一（一）。

7、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44,165,888.70	1年以内	32.69
新余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非关联方	20,150,000.00	1年以内	14.92
景德镇市土地储备中心	非关联方	7,909,824.00	1年以内	5.85
景德镇长运圣山酒店有限公司(高里林)	非关联方	5,950,000.00	3-4年	4.40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0	1年以内	3.70
合计	—	83,175,712.70	—	61.56

8、应收关联方款项

同第6点。

9、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此事项。

(五) 预付款项

1、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3,187,582.33	91.93	49,509,021.69	77.41
1-2年	742,866.40	0.44	5,780,500.73	9.04
2-3年	4,050,070.79	2.43	8,664,586.38	13.55
3年以上	8,659,612.38	5.20		
合计	166,640,131.90	100.00	63,954,108.80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武汉亿贝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00	2010年	预付投资款
鄱阳项目股东	非关联方	37,430,000.00	2010年	预付投资款
吉安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12,000,000.00	2010年	预付投资款
抚州豪德贸易广场开发有限	非关联方	7,875,560.26	2007年	交易未完结
江西南客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61,400.00	2010年	预付购车款
合计	—	119,766,960.26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1) 武汉亿贝实业有限公司(上饶项目)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股东进行股权合作的议案》。

2010年12月18日，本公司与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股东：武汉亿贝实业有限公司、上饶市闽融投资有限公司、福州新德利投资有限公司、上饶市汉翔投资有限公司、上饶市翔昇投资有限公司，以及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合作框架协议》。

同日，本公司与武汉亿贝实业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受让武汉亿贝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56.82%的股权。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预付武汉亿贝实业有限公司款项6,000万元。

(2) 鄱阳项目

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与郭争先、余新华、胡建华和邓正军四人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参考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鄱阳汽运”）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的评估结果（评估结果已经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以人民币4,551.01万元收购郭争先、余新华、胡建华和邓正军持有的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78.80%的股权。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预付鄱阳项目股东款项3,743万元。

(3) 吉安市财政局

根据吉安市人民政府与本公司2010年11月1日签订的《投资合作经营协议书》第七条第3款“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必须在合作经营协议签订后的七个工作日内，按照吉安市人民政府审定的吉安市公共交通公司改制方案、职工安置方案确定的企业改制经费支付现金到吉安市财政专户，全部用于吉安市公共交通公司改制和职工安置工作”，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预付吉安市财政局款项1,200万元。

3、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六)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051,069.88	14,530.75	5,036,539.13	4,125,430.39	757,731.70	3,367,698.69
低值易耗品	706,106.00		706,106.00			
库存商品	9,836,046.43		9,836,046.43	4,349,707.40		4,349,707.40
周转材料	30,727.27		30,727.27	17,257.06		17,257.06
合计	15,623,949.58	14,530.75	15,609,418.83	8,492,394.85	757,731.70	7,734,663.15

注：本公司存货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不存在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无用于抵押、质押的存货项目。

2、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757,731.70	14,530.75		757,731.70	14,530.75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合计	757,731.70	14,530.75		757,731.70	14,530.75

3、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积压、淘汰	无	无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七)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融资租赁	2,044,702.59	100,280.25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其他		

(八)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新国线黄山风景区游客集散中心有限公司	20.00	20.00	69,483,804.89	58,829,725.80	10,654,079.09	13,124,606.33	2,684,109.09
合计	20.00	20.00	69,483,804.89	58,829,725.80	10,654,079.09	13,124,606.33	2,684,109.09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分类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上海北郊物流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18,000,000.00	16,302,606.40	-16,302,606.40		90.00
景德镇长运圣山酒店有限公司	成本法	5,100,000.00	3,916,571.07	-3,916,571.07		98.08
新国线黄山风景区游客集散中心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00,000.00				20.00
合计	—	25,100,000.00	20,219,177.47	-20,219,177.47		—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上海北郊物流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90.00				
景德镇长运圣山酒店有限公司	98.08				

新国线黄山风景区游客集散中心有限公司	20.00				
合 计	--	--	--	--	--

2、无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有关情况。

(十) 投资性房地产

1、成本模式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82,660,574.76		29,227.60	82,631,347.16
1.房屋、建筑物	82,660,574.76		29,227.60	82,631,347.16
2.土地使用权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27,225,573.38	2,005,051.42	24,174.31	29,206,450.49
1.房屋、建筑物	27,225,573.38	2,005,051.42	24,174.31	29,206,450.49
2.土地使用权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55,435,001.38			53,424,896.67
1.房屋、建筑物	55,435,001.38			53,424,896.67
2.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房屋、建筑物				
2.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55,435,001.38			53,424,896.67
1.房屋、建筑物	55,435,001.38			53,424,896.67
2.土地使用权				

(十一)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56,813,548.21	447,121,261.50	219,085,773.96	1,384,849,035.7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68,210,664.67	89,000,950.65	29,877,677.85	427,333,937.47
机器设备	74,953,661.92	30,847,763.02	3,964,463.95	101,836,960.99
运输工具	713,649,221.62	327,272,547.83	185,243,632.16	855,678,137.29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510,137,760.99	174,491,979.86	118,414,495.09	566,215,245.7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9,778,974.77	16,091,224.47	11,546,311.99	84,323,887.25
机器设备	41,093,308.58	22,949,560.98	2,964,861.51	61,078,008.05
运输工具	389,265,477.64	135,451,194.41	103,903,321.59	420,813,350.4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646,675,787.22			818,633,789.99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88,431,689.90			343,010,050.22
机器设备	33,860,353.34			40,758,952.94
运输工具	324,383,743.98			434,864,786.83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46,675,787.22			818,633,789.9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88,431,689.90			343,010,050.22
机器设备	33,860,353.34			40,758,952.94
运输工具	324,383,743.98			434,864,786.83

本期折旧额 174,491,979.86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 51,813,531.10 元。

2、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113,497,159.16	18,568,298.77	94,928,860.39
合计	113,497,159.16	18,568,298.77	94,928,860.39

(十二)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值
合计	24,111,770.00		24,111,770.00	48,905,303.25		48,905,303.25

2、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婺源车站	30,050,000.00	20,220,934.78	246,843.75	20,467,778.53		67.50
新客运站工程			188,640.00			
车展二期工程		16,300.00	722,194.17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临川车站地面工程			96,000.00			
西站			40,800.00			
永新车站	8,100,000.00	5,207,014.09	4,070,836.28	8,886,936.23		
中心站改造	1,213,060.14	967,895.00	718,353.06	1,686,248.06		
青原站围墙及发车库扩容		125,109.84		125,109.84		
藤田镇车站	594,700.00	199,797.50	236,480.80			
新车站	2,357,240.35	1,081,017.70	3,820,993.38			
西站二期	1,008.00	288,640.00	1,033,836.40			
信息中心房屋改造		54,300.00	89,952.27	144,252.27		
瓜果市场		51,594.36				
黟县旅游车站建设	10,483,000.00					
祁门车站改造工程	210,284.00	135,000.00		135,000.00		
东门站改造	4,000,000.00	290,000.00		95,000.00		
客运中心站	8,090,284.00	5,843,229.58	8,635,891.75		64,336.00	
物流中心	3,818,500.00					
乐平新站	20,160,700.00	13,543,478.84	7,159,191.94	19,802,535.39		67.18
兴田站		425,216.14	9,424.69			
鹅湖站		455,775.42	14,895.36	470,670.78		
合计		48,905,303.25	27,084,333.85	51,813,531.10	64,336.00	--

续表 1: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婺源车站		513,009.78			其他	—
新客运站工程						188,640.00
车展二期工程						738,494.17
临川车站地面工程						96,000.00
西站					自有资金	40,800.00
永新车站					自有资金	390,914.14
中心站改造					自有资金	—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青原站围墙及发车库扩容					自有资金	—
藤田镇车站					自有资金	436,278.30
新车站					自有资金	4,902,011.08
西站二期					自有资金	1,322,476.40
信息中心房屋改造					自有资金	—
瓜果市场					自有资金	51,594.36
黟县旅游车站建设	100.00%				自有资金	—
祁门车站改造工程					自有资金	—
东门站改造	14.00%				自有资金	195,000.00
客运中心站		568,088.92			自有资金	14,414,785.33
物流中心	100.00%				政府补助和自筹	—
乐平新站					自有资金	900,135.39
兴田站						434,640.83
鹅湖站						—
合计	—			—	/	24,111,770.00

3、无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三)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12,046,804.21	36,908,268.11	52,728,269.31	396,226,803.01
土地使用权	411,518,544.21	36,790,968.11	52,728,269.31	395,581,243.01
财务软件	528,260.00	117,300.00		645,56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30,897,907.81	10,143,817.91	6,024,470.06	35,017,255.66
土地使用权	30,659,649.46	10,037,878.03	6,024,470.06	34,673,057.43
财务软件	238,258.35	105,939.88		344,198.2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81,148,896.40			361,209,547.35
土地使用权	380,858,894.75			360,908,185.58
财务软件	290,001.65			301,361.77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81,148,896.40			361,209,547.35
土地使用权	380,858,894.75			360,908,185.58
财务软件	290,001.65			301,361.77

本期摊销额 10,143,817.91 元。

(十四) 商誉

1、商誉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形成来源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婺源县汽车运输总公司	购并	5,067,599.71			5,067,599.71	
抚州市汽车运输总公司	购并	51,714,373.56			51,714,373.56	
吉安市腾飞客运旅游有限公司	购并	3,844,526.22			3,844,526.22	
永丰县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购并	7,626,826.89			7,626,826.89	
黄山市汽车运输总公司	购并	37,994,085.23			37,994,085.23	32,485,000.00
黄山市祁门县长途汽车运输公司	购并	999,656.65			999,656.65	
景德镇新世纪客运有限公司	购并	1,616,520.24			1,616,520.24	1,616,520.24
鄱阳县弘鑫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购并	1,294,603.56			1,294,603.56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购并		3,980,000.00		3,980,000.00	
合计		110,158,192.06	3,980,000.00		114,138,192.06	34,101,520.24

2、商誉的形成

(1)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受让黄山市国资委持有的黄山市汽车运输总公司的净资产，支付转让款大于收购基准日黄山市汽车运输总公司净资产公允价值形成的商誉 41,120,346.91 元。

2009 年黄山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第一号会议纪要原则同意原黄山市汽车运输总公司资产交割有关遗留问题的请示，将前期未拨离的资产进行拨离，并从收购转让款中抵扣，因而冲减前期因购买价大于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而产生的商誉部分。包括屯溪站职工宿舍、岩寺车站职工宿舍和徽州区交通局占地、休宁县桃林车站和汉口车站房产、屯溪汽车站瓜果市场、汤口汽车站土地及房产、垫付款等共计 518.41 万元，购买上述资产时因价款超出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而产生的商誉共计 3,126,261.68 元。冲减拨离资产后的商誉为 37,994,085.23 元。

(2)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150,000,000 元收购抚州市汽车运输总公司经营性整体资产，支付价款及交易佣金合计大于收购基准日抚州市汽车运输总公司经营性整体资产公允价值形成商誉 51,714,373.56 元。

(3) 江西永丰长运有限公司根据吉安长运有限公司与永丰县交通局、永丰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于 2008 年 9 月 23 日签订《永丰县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整体资产出让协议》及《补充协议》，受让永丰县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整体资产，受让价款为人民币 14,390,000 元。支付收购价款及佣金大于收购基准日永丰县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整体资产公允价值形成商誉 7,626,826.89 元。

(4) 江西婺源长运胜达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8 年 1 月以人民币 7,170,000 元受让婺源县汽车运输总公司经营性资产，收购基准日婺源县汽车运输总公司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 2,102,400.29 元，形成商誉 5,067,599.71 元。

(5)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与自然人苏勇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书，收购苏勇持有的鄱阳县弘鑫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70% 股权，支付的转让款超过收购基准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鄱阳县弘鑫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70% 股权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形成商誉 1,294,603.56 元。

(6) 2009 年 6 月 1 日由黄山长运有限公司和吴建青共同投资 6,000,000 元成立了黄山市长运祁门有限公司，并于成立时与黄山市祁门县交通局签订了黄山市祁门县长途汽车运输公司国有净资产转让合同，吸收合并了黄山市祁门县长途汽车运输公司截止 2009 年 5 月 31 日止的资产、负债，购买日

净资产 7,048,143.35 元（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中磊赣专审字（2009）第 006 号专项审计报告），收购价格 7,890,000 元，产权交易费用 157,800 元，形成商誉 999,656.65 元。

（7）2010 年 1 月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58,886,653.58 元收购江西省萍乡市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经营性整体资产，支付价款及交易佣金合计大于收购基准日江西省萍乡市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经营性整体资产公允价值形成商誉 3,980,000 元。

3、商誉减值的测试方法为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具体过程如下：

首先将各公司作为资产组，预测其报表日以后未来5年的净现金流量，第6年以后采用稳定的净现金流量，然后选用能够代表公司收益率的多家同类运输公司近三年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与一年期商业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中较大者作为折现率进行折现，计算出公司报表日的可收回金额，再减去公司报表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按公允价值持续计算的结果，计算出商誉的可收回金额，若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大于商誉账面价值，则无需提取商誉减值准备，若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小于商誉账面价值，则按其差额提取商誉减值准备。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萍乡公司房租		325,000.00	120,000.00		205,000.00	
景德镇长运机关装修费	1,601.84		1,601.84			
汽车总站装修费		37,873.24			37,873.24	
租入资产改良支出	9,243.40		2,133.12		7,110.28	
车辆有偿使用费	15,030,974.00	8,154,922.00	4,518,881.77		18,667,014.23	
租赁客运资产		2,636,779.00	219,721.60		2,417,057.40	
合计	15,041,819.24	11,154,574.24	4,862,338.33		21,334,055.15	

（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833,637.35	6,830,120.71
开办费	1,975.45	1,975.45
应付职工薪酬	4,240,441.68	3,539,132.81
安全基金	236,286.56	
其他	16,435.96	10,845.71
小 计	9,328,777.00	10,382,074.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	964,744.35	1,103,294.34
无形资产	120,012.56	50,507.60
小 计	1,084,756.91	1,153,801.94

2、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金 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固定资产	3,858,977.48
无形资产	480,050.20
小计	4,339,027.68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20,382,718.87
开办费	7,901.80
安全基金	945,146.24
应付职工薪酬	16,961,766.68
其他	65,743.86
小计	38,363,277.45

注：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以前年度子公司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收到政府对新建车站项目的补贴确认递延收益，使资产的计税价值和会计账面价值不一致产生的。

(十七)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35,945,398.18	1,166,534.58	8,830,000.00	1,530,497.04	26,751,435.72
二、存货跌价准备	757,731.70	14,530.75		757,731.70	14,530.75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15,000.00			115,000.0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34,101,520.24				34,101,520.24
十四、其他					
合计	70,919,650.12	1,181,065.33	8,830,000.00	2,403,228.74	60,867,486.71

(十八)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9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330,000,000.00	320,000,000.00
合计	330,000,000.00	320,290,000.00

2、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此事项。

(十九)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6,294,950.00	19,337,200.00
合计	6,294,950.00	19,337,200.00

(二十) 应付账款

1、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79,702,397.05	60,356,726.81
1—2 年	1,928,900.53	1,615,664.14
2—3 年	1,119,928.21	515,000.55
3 年以上	4,945,830.70	4,433,420.26
合 计	87,697,056.49	66,920,811.76

2、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南昌长安客运服务有限公司		60,264.48
合 计		60,264.48

(二十一) 预收款项

1、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9,971,120.11	15,818,342.35
1—2 年	448,495.06	626,013.81
2—3 年	470,539.24	1,061,044.20
3 年以上	23,780.75	22,980.75
合 计	20,913,935.16	17,528,381.11

2、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二十二）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685,078.85	165,174,113.30	160,776,638.27	45,082,553.88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2,948,698.02	37,465,426.69	38,032,698.59	2,381,426.12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534,793.66	9,319,957.86	9,610,693.60	244,057.92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1,956,724.36	23,884,085.07	24,298,998.96	1,541,810.47
3. 失业保险费	316,463.71	1,935,819.02	1,921,408.23	330,874.50
4. 工伤保险费	108,687.47	1,666,272.88	1,601,118.24	173,842.11
5. 生育保险费	32,028.82	659,291.86	600,479.56	90,841.12
四、住房公积金	160,897.63	9,514,127.01	9,563,514.00	111,510.64
五、辞退福利				
六、其他	1,343,103.19	23,781,787.44	23,982,350.39	1,142,540.24
合计	45,137,777.69	235,935,454.44	232,355,201.25	48,718,030.88

（二十三）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增值税	-934,837.91	4,909,111.90	5,393,736.01	-1,419,462.02
营业税	5,225,025.15	33,255,103.36	33,008,521.77	5,471,606.74
企业所得税	10,469,595.88	44,292,823.76	34,329,598.01	20,432,821.63
个人所得税	913,716.38	6,941,040.80	7,683,875.12	170,882.06
城建税	373,147.88	2,343,676.96	2,313,197.73	403,627.11
教育费附加	209,634.57	1,100,825.08	1,093,268.39	217,191.26
地方教育附加		207,021.92	146,215.64	60,806.28
车船使用税	30,816.69	195,378.33	203,792.48	22,402.54
印花税	69,976.23	270,807.05	161,618.29	179,164.99
房产税	1,098,135.16	5,009,005.23	4,893,019.71	1,214,120.68
土地使用税	1,910,582.68	6,591,048.68	6,778,475.86	1,723,155.50
防洪保安基金	463,105.32	796,023.77	752,036.15	507,092.94
价格调节基金	421,665.60	639,085.17	766,693.23	294,057.54
契税	146,891.68		146,891.68	-
土地增值税		2,874,756.66		2,874,756.66
其他	244,976.26	1,379,305.52	504,644.87	1,119,636.91
合计	20,642,431.57	110,805,014.19	98,175,584.94	33,271,860.82

（二十四）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74,890.00	463,008.50
合 计	474,890.00	463,008.50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57,312,223.83	88,256,157.27
1—2 年	9,773,229.17	48,510,766.55
2—3 年	67,953,635.04	21,562,084.18
3 年以上	3,483,562.19	55,769,691.05
合 计	238,522,650.23	214,098,699.05

2、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江西长运物流有限公司		389,246.51
合 计		389,246.51

(二十六) 预计负债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330,000.00		22,561.00	307,439.00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辞退福利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合 计	330,000.00		22,561.00	307,439.00

(二十七) 长期应付款

1、长期应付款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融资租赁款	84,612,732.95	
车辆折旧保证金	220,256,753.68	164,970,515.82
摊位押金	2,536,820.69	2,724,802.41
合 计	307,406,307.32	167,695,318.23

2、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 年	109,474,716.99			89,883,157.60	
合计	—	109,474,716.99			89,883,157.60	

3、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位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84,612,732.95		
合计		84,612,732.95		

期末无由独立第三方为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金额。

注 1、期末长期应付款中应付融资租赁款余额为 89,883,157.60 元，未确认融资费用 5,270,424.65 元，期末长期应付款中应付融资租赁款净额为 84,612,732.95 元。

注 2、2010 年 5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办理总额一亿元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公司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将部分车辆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 4,300 万元。公司和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作为共同承租人与招银租赁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将部分车辆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 1,800 万元。公司和子公司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作为共同承租人与招银租赁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将部分车辆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 2,500 万元。公司和子公司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作为共同承租人与招银租赁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将部分车辆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 1,400 万元。

(二十八) 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备注说明
职工身份置换专项款	11,735,973.61		1,440,130.73	10,295,842.88	
合计	11,735,973.61		1,440,130.73	10,295,842.88	/

注：本账户期末余额中职工身份置换专项款系永丰县财政局根据永丰县人民政府《关于永丰县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与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合作方案和永丰县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改制方案的批复》（永府办字【2008】152 号）文精神，拨给子公司江西长运吉安有限公司的尚未支付完毕的改制职工安置费。

(二十九)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	31,635,374.16	25,145,371.83
合计	31,635,374.16	25,145,371.83

注：1、根据江西省交通厅公路运输管理局赣运计基【2000】第 35 号《关于吉安城南汽车站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收到的吉安城南汽车站工程专项款 140 万元及根据江西省交通厅公路运输管理局赣运计基【2005】第 5 号《关于转发省交通厅关于遂川汽车客运中心站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通知》收到的遂川汽车客运中心站工程款 100 万元；2008 年 1 月根据江西省交通厅赣交计字【2007】第 218 号《关于下达 2007 年交通基本建设项目计划的通知》，收到的吉安市交通局拨付的遂川车站工程专项拨款 20 万元；2009 年吉安城南站拨付 60 万元，安检仪拨付 36 万元，藤田车站财政拨付 10 万元。2010 年财政拨付藤田车站专款 5 万元。

2、根据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员会下发的“赣发改基础字【2004】784号”文件，即“关于抚州货运（物流）中心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江西省在交通重点建设费中补助该工程 800 万元，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于 2007 年、2008 年、2010 年分五批取得政府对物流中心简易房屋建设的补贴资金共计 550 万元，计入递延收益科目，并按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次月起按折旧年限 20 年，分期将递延收益结转入营业外收入。2009 年度政府对新购入的安检仪给予补贴，补贴标准为每台 6 万元，2009 年新增安检仪 8 台，共取得政府补贴款 48 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按 14 年的折旧年限分期结转营业外收入。

3、根据安徽省发改委、安徽省交通厅《关于下达安徽省 2008 年交通计划(第一批)通知》(发改交通【2008】456 号)，2008 年黄山长运有限公司收到黄山旅游集散中心专项拨款 200 万元，该项目于 2008 年完成并投入使用，按 40 年摊销，本期摊销政府补助 5 万元，累计摊销 15 万元。

4、根据黟县人民政府领导阅文批示转告单(秘字第 566 号)《关于黟县旅游汽车站项目土地出让金超收部分用于基础设施建设的安排意见》的请示批复，黄山长运黟县有限公司收到黟县旅游汽车站项目基础设施拨款 369.05 万元；根据发改交通【2009】304 号文件，省交通局在配合国家成品油税费改革，按照相关文件通知，拨付黄山长运黟县有限公司 200 万元用于汽车客运站基础交通设施建设。黟县旅游汽车站于 2009 年 7 月完工，并于 8 月投入使用，按 40 年摊销。

5、根据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赣发改基础字[2004]205 号《关于新余货运（物流）中心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原新余市汽车运输总公司收到的物流中心工程款 260 万元；根据江西省交通厅赣交字【2005】48 号《关于下达 2005 年交通部固定资产投资车购税计划的通知》，原新余市汽车运输总公司收到的孔目江汽车站工程款 20 万元；根据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赣发改基础字【2004】205 号《关于新余货运（物流）中心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原新余市汽车运输总公司收到的工程拨款 80 万元和当期收到工程拨款 200 万元；根据新余市人民政府余府办抄字【2008】54 号，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收到的返还土地出让金 457.37 万元用于新客运中心站建设款。

6、本年度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当涂汽车东站依据财建（2010）730 号文收到安徽省财政厅补助 200 万元；收到马鞍山市交通局行包安检设备补助 10 万元、车辆安检站设备补助 15 万元、建设补助 10 万元；收到当涂县交通局东站建设补助 20 万元。

（三十）股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5,724,000.00						185,724,000.00

（三十一）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12,647,418.98			12,647,418.98
其他资本公积	88,868,989.60	1,136,982.96		90,005,972.56
合计	101,516,408.58	1,136,982.96		102,653,391.54

（三十二）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费用性支	本期资本性支	期末数
安全生产费	3,713,681.73	6,061,609.02	5,380,809.89		4,394,480.86
合计	3,713,681.73	6,061,609.02	5,380,809.89		4,394,480.86

注：依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管总局关于印发《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即：财企【2006】478号文件，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客运业务按企业营业收入的0.5%计提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三十三）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54,403,086.66	8,317,539.00		62,720,625.66
任意盈余公积	21,675,294.96	4,158,769.51		25,834,064.47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17,278.44		17,278.44
合计	76,078,381.62	12,493,586.95		88,571,968.57

（三十四）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19,474,998.51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19,474,998.51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3,847,096.09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317,539.00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158,769.51	5%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3,430,32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7,415,466.09	

（三十五）营业收入

1、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1,243,239,606.93	991,600,219.39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132,205,674.71	908,648,952.89
其他业务收入	111,033,932.22	82,951,266.50
营业成本	914,471,476.32	698,486,041.85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861,306,400.97	673,903,350.65
其他业务支出	53,165,075.35	24,582,691.20

2、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汽车客运	891,314,468.65	641,791,112.30	743,067,797.19	528,961,662.16
货物运输	54,331,957.65	44,568,591.90	46,207,872.35	36,909,155.34
销售业务	127,154,157.69	120,408,681.56	58,139,700.39	52,806,904.47
旅游业务	49,665,330.00	51,143,392.16	53,331,394.42	51,728,521.25
租赁业务	5,239,212.11	1,527,347.49	4,193,638.00	1,126,212.73
其他业务	4,500,548.61	1,867,275.56	3,708,550.54	2,370,894.70
合计	1,132,205,674.71	861,306,400.97	908,648,952.89	673,903,350.65

3、主营业务（分地区，客户所在地或资产所在地）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江西南昌	473,225,713.28	348,770,580.10	438,772,544.37	332,201,019.46
江西景德镇	110,560,236.57	77,721,046.14	100,708,774.78	68,731,837.36
江西新余	29,851,038.95	22,816,682.79	30,540,369.84	21,838,631.53
江西吉安	117,292,462.95	92,812,729.25	97,905,053.65	75,672,837.69
江西婺源	14,544,252.90	8,396,055.41	6,888,461.20	2,069,544.68
江西抚州	113,548,042.55	93,322,694.92	73,907,328.63	57,809,913.93
江西萍乡	84,195,851.02	74,807,165.49		
安徽马鞍山	82,650,297.70	56,915,949.71	69,851,226.86	45,800,810.32
安徽黄山	106,337,778.79	85,743,497.16	88,459,336.41	68,885,301.74
上海地区			1,615,857.15	893,453.94
合计	1,132,205,674.71	861,306,400.97	908,648,952.89	673,903,350.65

(三十六)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34,849,480.08	29,171,775.22	3%、5%
城建税	2,442,972.93	2,036,343.03	5%、7%
教育费附加	1,168,967.34	945,101.11	3%
地方教育附加	146,582.66		2%
房产税	1,945,369.27	2,277,113.30	
其他	12,940.27		
合计	40,566,312.55	34,430,332.66	--

(三十七)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30,467.83	2,242,048.27
财产保险费	6,639.54	
折旧费	156,711.79	149,786.60
低值易耗品摊销	2,611.90	13,460.00
公务用车	29,572.00	7,798.05
业务招待费	111,413.40	35,647.00
广告费	63,876.60	35,971.65
业务费	100,084.99	139,634.52
其他	1,468,867.94	1,202,935.22
合 计	4,270,245.99	3,827,281.31

(三十八)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5,057,188.79	62,686,990.24
董事会费	1,695,215.21	2,300,853.25
公务用车费	3,530,122.90	2,814,833.05
折旧费	8,714,402.60	7,185,650.35
修理费	2,239,303.39	1,381,203.95
低值易耗品摊销	475,087.42	659,145.28
无形资产摊销	8,411,971.71	7,537,551.91
审计、诉讼、咨询费	3,059,881.07	2,500,161.00
税金	5,140,700.06	4,325,685.10
业务招待费	5,974,823.02	4,442,157.20
广告费	471,901.00	896,446.00
业务费	1,561,562.51	1,700,954.89
财产保险费	221,540.54	200,209.66
其他	19,334,359.76	12,832,060.90
合 计	135,888,059.98	111,463,902.78

(三十九)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133,953.73	18,718,437.52
减：利息收入	1,327,677.19	1,868,020.46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金融机构手续费	771,509.72	157,645.17
其他	3,968,910.21	25,941.64
合 计	16,546,696.47	17,034,003.87

(四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663,465.42	1,705,758.45
二、存货跌价损失	14,530.75	757,731.7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15,000.0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 计	-7,648,934.67	2,578,490.15

(四十一) 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509,570.47	16,243.21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998.50	951,655.07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2,671.92	
合 计	-6,607,897.05	967,898.28

注：1、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没有重大限制。

- 2、无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无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四十二)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9,332,498.33	5,387,432.7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446,738.49	5,387,432.7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20,885,759.84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9,511,124.60	5,660,373.34
罚款收入	544,006.16	167,669.75
预计事故损失转回		819,712.15
不能支付的负债转收入	1,831,636.83	2,128,849.64
其他	2,810,796.85	2,167,147.61
合计	44,030,062.77	16,331,185.28

其中，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乐平长运公司安检补助		60,000.00	
乐平长运公司下岗再就业税收减免		140,800.00	
新余长运收到的补偿	339,999.84	875,277.73	
新余长运所得税返还款	661,282.12	431,200.00	
黄山长运社保返还	1,006,807.24	594,526.46	
黄山长运旅游集散中心战场建设	50,000.00	50,000.00	
黟县车站站场建设	50,000.04	20,833.35	
黄山长运税收返还		48,000.00	
黟县旅游汽车站	92,261.76	38,442.42	
吉长安运所得税返还	61,543.00	436,500.00	
吉长安运收到的补偿		106,632.00	
吉长安运燃油补贴		45,030.20	
抚州长运收购项目补偿		2,650,000.00	
抚州长运物流中心建设项目		137,416.90	
抚州长运安检仪项目	234,554.68	25,714.28	
抚州长运所得税返还	1,274,133.82		
抚州长运社保补贴	1,279,659.16		
南昌长运车辆购置补贴	124,000.00		
景德镇长运车辆报废补贴	713,053.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黄山长运燃油补贴	79,617.67		
萍乡长运乡村班线燃油补助	1,874,008.00		
萍乡长运扶持企业补助	1,150,000.00		
长运出租汽车财政旅游激励	44,000.00		
马鞍山所得税返还款	250,776.27		
婺源长运胜达所得税返还款	205,428.00		
江西省交通厅拨款	20,000.00		
合计	9,511,124.60	5,660,373.34	—

(四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67,840.64	780,490.4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67,840.64	780,490.4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39,368.68	298,800.00
罚款支出	245,734.46	110,165.92
防洪基金	796,023.77	715,646.80
其他	2,639,764.30	781,782.81
合计	4,688,731.85	2,686,886.00

(四十四)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企业所得税法》等规定的当期所得税	44,292,823.76	35,651,823.73
递延所得税调整	984,252.65	-2,246,626.72
合计	45,277,076.41	33,405,197.01

(四十五)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1、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初股份总数	a	185,724,000.00	185,724,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b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c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d		
报告期月份数	e	12.00	12.00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f		

项 目	序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报告期缩股数	h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i = a + b + c \times d \div e - f \times g \div e - h$	185,724,000.00	185,724,000.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j	113,847,096.09	91,854,801.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k	91,788,105.20	77,664,136.10
基本每股收益	按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61	0.49
	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49	0.42

2、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初股份总数	a	185,724,000.00	185,724,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b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c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d		
报告期月份数	e	12.00	12.00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f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报告期缩股数	h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i = a + b + c \times d \div e - f \times g \div e - h$	185,724,000.00	185,724,000.00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j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K	113,847,096.09	91,854,801.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l	91,788,105.20	77,664,136.10
稀释每股收益	按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61	0.49
	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49	0.42

(四十六)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1,283.89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小计		1,283.89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小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 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 计		1,283.89

（四十七）现金流量表项目附注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额
利息收入	1,095,399.75
除税费返还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收入	3,402,253.18
保证金	70,185,014.64
租赁收入	5,699,235.00
驾驶培训收入	1,498,971.69
保险代理收入	1,492,131.88
代收售票款	129,484,095.98
罚款收入	427,035.77
收保险赔款	2,468,455.17
收其他往来款	26,715,468.17
其他	35,295,477.39
合 计	277,763,538.62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额
退保证金押金及其他	16,777,107.05
支付履约保证金	401,491.00
支付承包结算款	43,049,285.08
付保险赔款	1,615,272.66

代付保险费	846,000.00
付油料补贴	309,100.00
其他	284,291.45
合计	63,282,547.24

3、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投资预付款收回	1,800,000.00
物流中心建设项目政府拨款	1,500,000.00
政府补助	2,550,000.00
合计	5,850,000.00

4、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并购中收购的其他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0,530,524.34
新余公交收购项目款	10,000,000.00
吉安项目安置款	12,000,000.00
收购上饶项目预付款	60,000,000.00
收购鄱阳项目预付款	37,430,000.00
合计	139,960,524.34

5、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融资租赁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6、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其 他	17,869.02
合计	17,869.02

(四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6,602,107.75	104,987,167.3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7,648,934.67	2,578,490.1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1,946,752.03	153,559,507.84
无形资产摊销	10,143,817.91	9,378,505.5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862,338.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664,657.69	-4,606,942.32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587,626.42	17,297,280.4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07,897.0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3,297.68	-3,147,067.1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9,045.03	-69,045.0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31,554.73	1,572,151.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86,064.22	-2,002,919.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9,751,623.10	4,853,414.1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555,203.93	284,400,542.5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6,948,298.64	178,876,498.7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8,876,498.75	143,655,607.2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28,200.11	35,220,891.53

2、当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831,000.00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31,0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764,690.90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33,690.90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1,810,173.14
流动资产		2,012,635.31
非流动资产		231,829.97
流动负债		434,292.14
非流动负债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1,527,068.33	1,195,408.38
其中：库存现金	1,527,068.33	1,195,408.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7,373,601.31	155,819,188.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047,629.00	21,861,901.4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948,298.64	178,876,498.75

附注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母公司	国有独资企业	南昌市广场南路118号	谢卫	公路客货运输、商品仓储、集装箱货运、货物装卸

续表 1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128,452,000.00	38.86	38.86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26179943-9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南昌旅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市八一大道161号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抚州市环城南路306号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景德镇市新风路69号
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市广场南路118号
深圳市财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2014号振业大厦A10A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吉安市吉州区井冈山大道 67 号
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市广场南路 118 号
江西长运石油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市青山南路 29 号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花山区红旗北路 96 号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黄山市屯溪区荷花西路 2 号
江西长兴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市京山北路 45 号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新余市通济路 368 号
江西婺源长运胜达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婺源县才仕大道路
江西南昌长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市广场南路 118 号
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市西湖区八一大道 135 号
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市洪都南大道 313 号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萍乡市经济开发区安源中大道 10 号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新余市长青南路 198 号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吉安市吉州区长岗南路 61 号

续表 1

子公司全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南昌旅游有限公司	余文勇	境内、入境旅游、旅游商品开发、销售	765.00	84.97	84.97	71655500-1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罗鼎斌	班车客运、包车客运、仓储、物流车展、客运站综合服务、货运等	5,000.00	99.93	99.93	66978262-2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周国顺	公路客、货运输、高速客运等	3,000.00	66.67	66.67	74198526-5
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葛黎明	出租汽车、汽车租赁等	3,000.00	99.28	99.28	70554778-6
深圳市财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张平	投资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经济信息咨询业	2,000.00	80.00	80.00	75049522-5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雷和鸣	道路运输、旅客行包、快件货运、停车场服务、旅游服务等	3,080.00	60.00	60.00	75676880-2
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	江琳	技贸交易场地租赁、承办科技产品展示会、专利产品交易、科技成果转让等	650.00	76.92	76.92	72391622-3
江西长运石油有限公司	戴豪赣	石油制品、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汽车配件、摩托车及配件、五金、交电、仪器仪表等	200.00	100.00	100.00	15856244-1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王庭伟	班车客运、高速客运、包车客运	3,000.00	51.00	51.00	77909007-X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	姜滨	班车客运、包车运输、出租客运、旅游客运、高速客运等	4,000.00	100.00	100.00	78650651-2
江西长兴物流有限公司	戴豪赣	普通货运、货运站综合服务机械维修、停车服务等	1,000.00	100.00	100.00	79475771-7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刘自立	班车客运、包车客运、出租汽车客运、高速客运、客运站经营、货运、普通货运等	3,000.00	90.00	90.00	66746298-3
江西婺源长运胜达有限责任公司	周国顺	县内班车客运(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	1,500.00	51.00	51.00	66976923-3

子公司全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江西南昌长运有限公司	张长海	客运站综合服务、货运站综合服务、普通货运、县内班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市际包车客运、省际包车客运等	200.00	100.00	100.00	66975143-9
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	陈赣平	自有房出租、物业管理	200.00	100.00	100.00	66977627-3
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戴豪赣	一类整车维修、大中型客车整车修理、大型货车整车修理、小型车整车修理等	200.00	100.00	100.00	66975877-X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胡建萍	班车客运、包车客运、汽车配件及轮胎销售、停车服务、国内贸易、货物装卸、物业管理等	3,000.00	100.00	100.00	55085286-5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刘自立	城市公共交通客运业务、物业管理	1,000.00	70.00	70.00	56626045-0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张伟进	城市公共客运、县际班车客运、县内包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市际包车客运、出租客运	800.00	70.00	70.00	56628760-2

(三)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新国线黄山风景区游客集散中心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黄山区汤口镇寨西村	王旭	站场及附属经营	1000万元	20.00	20.00	联营	76278976-5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南昌长安客运服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母公司	26182104-2
江西长运物流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母公司	26182298-5

(五) 关联方交易

- (1) 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 (2) 无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 (3)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情况

公司承包情况表:

出包方名称	承包方名称	承包资产类型	承包起始日	承包终止日	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承包收益
南昌长安客运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资产	2001年7月1日	2013年6月30日	保证税前利润13万元(税后利润8.71万元,7月1日后税后利润9.75万元)超出部分作为承包方的收益	1,212,840.00

2010 年双方续签了承包经营合同，承包期限为 2010 年 7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保证承包期间每年实现税前利润 13 万元（税后利润 9.75 万元），超出部分作为公司的承包收益。

(4) 无关联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5)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益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2009-10-15	2011-10-14	建筑面积	168,606.96

公司承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2001-07-01	2021-06-30	土地出让金除以年限加上土地每年的税金	338,977.77
江西长运物流有限公司	江西长兴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设备	2009-01-01	2010-12-31	承担资产折旧	75,880.32

(6) 无关联担保情况。

(7) 无关联方资金拆借。

(8)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洪都南大道 313 号、京山北路 32 号、沿江南路 25 号三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	出售	市场价格	63,094,126.71	75.40		

(9) 无其他关联交易。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南昌长安客运服务有限公司	678,411.24	33,920.56	2,181,327.48	109,066.37
	小计	678,411.24	33,920.56	2,181,327.48	109,066.37
其他应收款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44,165,888.70			
	小计	44,165,888.70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南昌长安客运服务有限公司		60,264.48
	小计		60,264.48
其他应付款	江西长运物流有限公司		389,246.51
	小计		389,246.51

附注七、股份支付

无此事项。

附注八、或有事项的说明

无此事项。

附注九、承诺事项

无此事项。

附注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本公司 201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通过了 2010 年度现金股利分配预案，2010 年度利润分配拟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85,724,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8 元（含税）。

附注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2010 年 9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三宗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的议案》，同意将公司位于洪都南大道 313 号、京山北路 32 号、沿江南路 25 号三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转让给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上议案经本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以上资产于 2010 年 11 月 10 日在江西省南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了产权转让交割手续。转让交易价为 63,094,126.71 元，交易费用 110,594.10 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本公司结转房屋及建筑物资产的账面原值为 13,379,225.21 元，净值为 9,286,765.70 元，土地使用权的账面原值为 39,530,506.08 元，净值为 35,614,210.69 元，以上资产转让经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并出具中铭评报字（2010 年）第 2024 号专项报告。

(二) 企业合并、分立等事项说明

无此事项。

(三) 其他

本公司的三级子公司乐平长运客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平长运）于 2007 年 8 月 21 日与自然人高里林签订《合作合同书》，双方共同出资成立景德镇长运圣山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运圣山酒店）。根据合同约定，乐平长运出资 510 万元，高里林出资 10 万元，设立了长运圣山酒店，经景德镇景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景审所验字【2007】035 号验资报告验证，于 2007 年 9 月 24 日取得长运圣山酒店临时法人营业执照。长运圣山酒店根据有关协议，支付高其林部分资产收购款。

鉴于合作方自然人高里林未能履行合作合同约定，为保证公司投出资产安全，乐平长运于 2007 年 11 月、12 月在景德镇昌江区法院申请对高里林下属的圣山酒店进行资产保全。经公司董事会批准，于 2008 年 5 月起停止经营，进行清算。

乐平长运于 2008 年 3 月 17 日向景德镇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景德镇市中级人民法院：1、确认合同无效，责成第一被告高里林返还乐平长运 1110 万元人民币投资款，并赔偿利息损失 41.23 万元；2、依法判令第二被告景德镇瓷都电力实业开发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3、诉讼费及财产保全费由被告承担。

2010 年 7 月 6 日，乐平长运客运有限公司收到江西省景德镇市中级人民法院（2008）景民一初字第 16 号《民事判决书》，认为乐平长运公司作为独立请求权第三人身份主体不合格，驳回乐平长运客运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乐平长运公司已在上述民事判决书正式生效后，于 2010 年 7 月 8 日另行启动了起诉景德镇圣山酒店的相关诉讼程序，请求法院解除《合作合同书》，并责成景德镇圣山酒店返还投资款并赔偿利息。

2010 年 11 月 22 日，经江西省景德镇市中级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并下发（2010）景民二初字第 14 号民事调解书，景德镇市圣山酒店返还乐平长运公司投资款及利息，诉讼费减半收取，由圣山酒店负担。

2010 年 12 月 20 日，江西省景德镇市中级人民法院就景德镇市圣山酒店系列债务纠纷案件下达了“涉被执行人原景德镇市圣山酒店系列债务纠纷案件执行分配方案”，确定圣山酒店可供分配的财产为人民币 3329.59 万元。按照上述执行分配方案，乐平长运公司受偿金额为 352.53 万元。

附注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75,920.69	100.00	1,147,097.74	100.00	8,625,667.44	100.00	1,198,761.12	100.00
组合小计	6,075,920.69	100.00	1,147,097.74	100.00	8,625,667.44	100.00	1,198,761.12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075,920.69	100.00	1,147,097.74	100.00	8,625,667.44	100.00	1,198,761.12	100.00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714,334.65	77.60	235,716.74	7,521,011.55	87.20	376,050.59

1 至 2 年	274,783.00	4.52	27,478.30	54,557.60	0.63	5,455.76
2 至 3 年	54,207.60	0.89	16,262.28	330,181.45	3.83	99,054.45
3 至 4 年	327,017.00	5.38	163,508.50	900.00	0.01	450.00
4 至 5 年	7,232.60	0.12	5,786.08	6,332.60	0.07	5,066.08
5 年以上	698,345.84	11.49	698,345.84	712,684.24	8.26	712,684.24
合计	6,075,920.69	100.00	1,147,097.74	8,625,667.44	100.00	1,198,761.12

3、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本期无转回或收回情况。

5、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6、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7、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昌长安客运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	678,411.24	1 年以内	11.17
司江	非关联方	1,631,946.00	1 年以内	26.86
江西省闽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4,078.00	3-4 年	4.18
赣 A14840#车主	非关联方	258,228.97	1 年以内	4.25
赣 A00988#车主	非关联方	160,299.23	5 年以上	2.64
合计	—	2,982,963.44	—	49.10

8、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昌长安客运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股东控制	678,411.24	11.17
合计	—	678,411.24	11.17

（二）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8,859,957.49	95.56	250,000.00	3.80	313,293,834.08	90.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005,918.76	4.44	6,337,132.80	96.20	32,619,461.39	9.43	14,207,158.94	100.00
组合小计	19,005,918.76	4.44	6,337,132.80	96.20	32,619,461.39	9.43	14,207,158.94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27,865,876.25	100.00	6,587,132.80	100.00	345,913,295.47	100.00	14,207,158.94	100.00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984,023.23	52.54	499,201.16	5,147,898.24	15.78	257,394.90
1 至 2 年	1,138,347.30	5.99	113,834.73	2,982,376.03	9.14	298,237.60
2 至 3 年	1,693,667.80	8.91	508,100.34	1,642,586.63	5.04	492,775.98
3 至 4 年	1,606,167.72	8.45	803,083.86	18,514,000.00	56.76	9,257,000.00
4 至 5 年	854,000.00	4.49	683,200.00	2,154,250.15	6.60	1,723,400.12
5 年以上	3,729,712.71	19.62	3,729,712.71	2,178,350.34	6.68	2,178,350.34
合计	19,005,918.76	100.00	6,337,132.80	32,619,461.39	100.00	14,207,158.94

3、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其他应收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京东商城建设管委会土地预付款	转回预付款	按账龄计提	8,830,000.00	17,660,000.00
合计	—	—	8,830,000.00	17,660,000.00

4、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44,165,888.70	—	—	—
合计	44,165,888.70	—	—	—

6、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106,990,440.50	1-3 年	25.01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61,400,000.00	2-5 年	14.35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58,243,083.38	1-5 年	13.61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母公司	44,165,888.70	1 年以内	10.32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36,003,891.33	1-2 年	8.41
合计		306,803,303.91	—	71.70

7、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母公司	44,165,888.70	10.32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36,003,891.33	8.41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7,000,000.00	1.64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58,243,083.38	13.61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61,400,000.00	14.35
江西长兴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1,000,000.00	0.23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32,000,000.00	7.48
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7,100,000.00	1.66
江西婺源长运胜达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7,800,000.00	1.82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106,990,440.50	25.01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33,006,653.58	7.71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10,150,000.00	2.37
南昌旅游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1,900,189.07	0.44
合 计	—	406,760,146.56	95.05

(三)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南昌旅游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6,400,000.00	6,471,800.61	
深圳市财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16,000,000.00	16,000,000.00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18,480,000.00	18,480,000.00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15,300,000.00	15,300,000.00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20,000,000.00	20,000,000.00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40,000,000.00	40,000,000.00	
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3,050,000.00	3,588,833.75	
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29,964,050.00	29,989,229.69	
上海北郊物流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1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上海迅达公铁联运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江西长运石油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2,254,300.00	2,253,545.15	
江西长兴物流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27,000,000.00	27,000,000.00	
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2,000,000.00	2,000,000.00	
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9,000,000.00	9,000,000.00	
江西南昌长运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2,000,000.00	2,000,000.00	
江西婺源长运胜达有限责任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7,650,000.00	7,650,000.00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45,000,000.00	45,000,000.00	
南昌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666,405.91	666,405.91	-666,405.91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30,000,000.00		30,000,000.00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7,000,000.00		7,000,000.00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5,600,000.00		5,600,000.00
合计	—	322,364,755.91	280,399,815.11	16,933,594.09

续表 1: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南昌旅游有限公司	6,471,800.61	84.97	84.97	无			
深圳市财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000,000.00	80.00	80.00	无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18,480,000.00	60.00	60.00	无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15,300,000.00	51.00	51.00	无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66.67	66.67	无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00.00	100.00	无			
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	3,588,833.75	76.92	76.92	无			
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29,989,229.69	99.28	99.28	无			
上海北郊物流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90.00	90.00	无			
上海迅达公铁联运有限公司		69.31	69.31	无			
江西长运石油有限公司	2,253,545.15	100.00	100.00	无			
江西长兴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	100.00	无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27,000,000.00	90.00	90.00	无			
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	100.00	无			
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9,000,000.00	100.00	100.00	无			
江西南昌长运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	100.00	无			
江西婺源长运胜达有限责任公司	7,650,000.00	51.00	51.00	无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45,000,000.00	90.00	90.00	无			
南昌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93.33	93.33	无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00.00	100.00	无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	70.00	无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5,600,000.00	70.00	70.00	无			
合计	297,333,409.20						

(四) 营业收入

1、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312,773,209.33	296,405,125.74
其他业务收入	39,966,592.96	39,017,459.09
合计	352,739,802.29	335,422,584.83

2、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汽车客运	309,109,891.33	217,605,444.41	296,405,125.74	195,408,049.78
其他收入	3,663,318.00			
合计	312,773,209.33	217,605,444.41	296,405,125.74	195,408,049.78

3、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江西南昌	312,773,209.33	217,605,444.41	296,405,125.74	195,408,049.78
合计	312,773,209.33	217,605,444.41	296,405,125.74	195,408,049.78

(五) 投资收益

1、分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698,247.18	17,472,109.1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755,163.28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998.50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951,655.07
合计	22,842,085.40	18,423,764.23

注：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没有重大限制。

2、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4,851,891.33	4,245,531.04	分配利润不同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3,180,525.50	2,574,144.37	分配利润不同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4,743,083.38	3,517,172.87	分配利润不同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6,952,153.22	4,399,249.69	分配利润不同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3,224,824.43	2,736,011.19	分配利润不同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江西婺源长运胜达有限责任公司	1,745,769.32		
合计	29,698,247.18	17,472,109.16	—

3、无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3,175,390.07	56,466,547.4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7,671,689.52	848,034.9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7,078,884.13	57,709,101.40
无形资产摊销	2,711,571.96	2,711,572.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921,740.37	-1,815,241.3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270,928.88	17,540,92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842,085.40	-18,423,764.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12,466.18	-586,846.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99.22	-112,317.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386,283.01	-25,090,209.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4,486,713.77	-4,584,321.4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323,355.91	84,663,474.6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008,148.39	61,172,970.2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1,172,970.25	66,679,897.6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35,178.14	-5,506,927.42

附注十三、补充资料

(一) 本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收益+、损失-)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983,253.82	转让土地及建筑物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11,124.6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998.50	基金买卖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212,840.00	公司受托管理长安公司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00,286.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8,084.77	子公司上海迅达公司年初至处置日归属于母公司的收益
所得税影响额	-8,022,105.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07,325.37	
合 计	22,058,990.89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无此事项。

(三)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69	0.61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27	0.49	0.49

(四)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重大情况及原因的说明**1、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重大变动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额	变动率(%)	占资产比率(%)
应收票据	1,300,000.00		1,300,000.00	全增长	0.07
应收账款	31,557,187.52	23,371,123.30	8,186,064.22	35.03	1.68
预付款项	166,640,131.90	63,954,108.80	102,686,023.10	160.56	8.89
其他应收款	112,810,425.57	51,316,981.78	61,493,443.79	119.83	6.02
存货	15,609,418.83	7,734,663.15	7,874,755.68	101.81	0.83
长期股权投资		20,219,177.47	-20,219,177.47	-100.00	0.00
固定资产	818,633,789.99	646,675,787.22	171,958,002.77	26.59	43.66
在建工程	24,111,770.00	48,905,303.25	-24,793,533.25	-50.70	1.29
无形资产	361,209,547.35	381,148,896.40	-19,939,349.05	-5.23	19.26
长期待摊费用	21,334,055.15	15,041,819.24	6,292,235.91	41.83	1.14
应付票据	6,294,950.00	19,337,200.00	-13,042,250.00	-67.45	0.34
应付账款	87,697,056.49	66,920,811.76	20,776,244.73	31.05	4.68
长期应付款	307,406,307.32	167,695,318.23	139,710,989.09	83.31	16.40
营业收入	1,243,239,606.93	991,600,219.39	251,639,387.54	25.38	66.31
营业成本	914,471,476.32	698,486,041.85	215,985,434.47	30.92	48.77
资产减值损失	-7,648,934.67	2,578,490.15	-10,227,424.82	-396.64	-0.41
投资收益	-6,607,897.05	967,898.28	-7,575,795.33	-782.71	-0.35
营业外收入	44,030,062.77	16,331,185.28	27,698,877.49	169.61	2.35

2、原因说明

(1) 应收票据变动主要原因：本年度孙公司南昌大件运输有限公司收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有公司银行承兑汇票100万元；子公司景德镇长运公司收四川长虹民生物流有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30万元。

(2) 应收账款变动主要原因：主要为各公司增加的待结算的运费。子公司黄山长运有限公司增加478.94万元；子公司江西长兴物流有限公司增加171.45万元；子公司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增加151.60万元。

(3) 预付款项变动主要原因：本年度本公司对上饶、鄱阳、吉安公交投资项目预付项目投资款10,943万元。

(4) 其他应收款变动主要原因：本年度本公司转让给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三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应收4,416.59万元；本公司支付招行融资租赁保证金500万元。

(5) 存货变动主要原因：本年度子公司江西长运石油有限公司因购油料增加519.34万元。

(6) 长期股权投资变动主要原因：本年度清算上海迅达公铁联运有限公司、上海北郊物流开发管理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

(7) 固定资产变动主要原因：本年度新增子公司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固定资产 4,931 万元；站场建设工程竣工转入固定资产 5181.35 万元，其中：子公司景德镇长运公司乐平客运站 1,980.25 万元，子公司吉安长运公司永新车站 888.69 万元，子公司吉安长运公司中心站 168.62 万元，子公司婺源长运公司客运站 2,046.78 万元；子公司景德镇长运公司等新增经营车辆增加 7,900 万元。

(8) 在建工程变动主要原因：同固定资产项目。

(9) 无形资产变动主要原因：原因同营业外收入项目。

(10)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主要原因：子公司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更新 100 辆车增加有偿使用费 363.60 万元；子公司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增加了永丰南站短途班线租赁费 241.71 万元。

(11) 应付票据变动主要原因：本年度子公司大通物流公司支付票据款 500 万元，子公司江西长运黄山有限公司支付票据款 755.38 万元。

(12) 应付账款变动主要原因：主要为各公司待结算的运费。

(13) 长期应付款变动主要原因：主要为本年度本公司新增融资租赁费。

(14) 营业收入变动主要原因：本年度新增子公司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营业收入 9,223.17 万元；本公司通过增加客运班线及车辆更新增加营业收入。

(15) 营业成本变动主要原因：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增加导致相应的成本增加。

(16)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主要原因：本年度本公司收回京东商城城市管理委员会筹备处预付土地款 1,766 万元。

(17) 投资收益变动主要原因：原因同长期股权投资项目。

(18) 营业外收入变动主要原因：本年度本公司转让给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三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收入 1,460.59 万元，子公司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转让一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收入 640.81 万元。

附注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已于 2011 年 2 月 25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报出。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葛黎明

2011 年 2 月 25 日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法规的要求，我们对本公司（下称“公司”）内部控制的完整性及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以下简称“董事会”）对建立和维护充分的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负责。

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财务报告信息真实完整和可靠、防范重大错报风险。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仅能对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认为其在 2010 年 12 月 31 日（基准日）有效。

本年度公司未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审计。

一、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总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审计部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对纳入评价范围的高风险领域和单位进行评价，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下称“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下称“评价指引”）的要求，结合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 2010 年度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根据内控重要性及全面性的原则，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涵盖了公司本部及十二家其所属一级子公司，重点关注下列高风险领域：采购业务、固定资产业务、货币资金业务、销售业务、担保业务、对外股权投资管理、合同及印章管理、预算管理等，内容涵盖了公司的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监督等五大要素。

评价标准主要依据 2009 年颁布的《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内控及全面风险管理手册》中所提示的关键控制点及控制标准。

本次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严格遵循基本规范、评价指引规定的程序执行，评价过程中，我们采用了个别访谈、调查问卷、穿行测试、实地查验、抽样和比较分析等适当方法，广泛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如实填写评价工作底稿，分析、识别内部控制缺陷，公司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水平等因素，将内部控制缺陷分为三类，重大控制缺陷、

重要控制缺陷和一般控制缺陷，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本次评价检查中发现的均为一般控制缺陷。

针对报告期内发现的一般控制缺陷，各被审计单位已在审计意见交换书中列明了整改的措施及时间，已有部分被单位整改完毕，并将整改情况抄报公司，次年，我们将对今年所发现的控制缺陷进行后续审计，以进一步督促被审单位落实整改措施。

我们注意到，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未来期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二、具体评价内容

（一）内部控制环境

1、公司治理与组织架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和规范公司的组织架构，确保规范运作。目前，公司的组织架构为：

（1）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能够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充分行使权利。

（2）公司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建立和监督内部控制体系合理运作。

（3）公司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管人员的行为及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及检查，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4）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预算委员会等五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以及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战略委员会主要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对拟任公司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条件、标准和程序提出建议；预算委员会主要负责确定公司预算编制的总原则，组织编制、审议公司年度预算，并对公司的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审核。

（5）公司管理审计部负责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的审计、检查工作，直接对公司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6）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有效执行负责，通过指挥、协调、管理、监督各职能部门行使经营管理权力，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运转。控股公司、参股公司实施具体生产经营业务，管理各公司日常事务。

2、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建立了完整岗位职责分工体系，明确所有岗位的主要职责、资历、经验要求等，并定期组织内部各单位、各部门对工作岗位进行分析，确保各岗位配备胜任的人员，避免因人设岗。同时公司建立了岗位责任制，明确岗位职责及其分工情况，确保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并在此基础上建立了完善的考核及薪酬体系。

3、企业文化

公司编制了《企业文化手册》，其中提出了公司“使命”、“愿景”、“核心价值观”、“企业精神”，并积极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培育具有自身特色的企业文化，引导和规范员工行为，使其树立良好的职业道德，同时着力打造江西长运主业品牌，形成整体团队的向心力，实现“长运万里，永续发展”。为使企业文化能够持续发挥效应，公司提出了“知、信、行”三阶段的企业文化建设模式，让长运特色的文化能够深入人心。

4、社会责任

公司着力履行应有的社会职责和义务，在安全管理、质量管理、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等方面均做出重要工作：公司狠抓安全生产管理，强化员工安全意识，制定和落实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确保达到公司年度制定的各项安全生产目标；本年度，公司顺利通过了 OHSAS 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及 ISO9001: 2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将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建设工作融入其中，抓好标准化管理与质量管理，强化员工质量意识，制定和落实各项质量管理制度，确保达到公司年度制定的各项质量目标。

5、发展战略

公司本年度聘请了北大纵横管理咨询公司进行“十二五”的战略规划，希冀能形成一个科学、合理、稳定的战略发展目标及路径。

6、内部审计部门的设置、人员配备及工作情况

在 2010 年，随着公司内控及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的推进与深化，公司对审计工作日益重视，首先，充实了公司的审计力量。在股份公司，作为向董事会负责的管理审计部，增加了三名专职审计人员，使专职审计人员达到了六名，其中有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会计师、注册会计师、造价师等专业人员，人员整体素质较好。其次，保持了审计部门的独立性及监督职能。审计部门负责人由董事长任免，该部门主要负责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的检查监督，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贯彻落实，定期不定期对各单位的财务、内部控制及其他业务进行例行和专项审计，通过开展重点投资项目审计、经济责任审计、财务收支情况审计等，切实保障公司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强化内部控制，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完善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

（二）风险评估

公司在《内控手册》中专门把风险评估作为内部控制的五大体系之一，从风险识别、风险评估再到风险应对，拟定了具有较高操作性的风险控制体系，同时，在相关业务流程的标准制定过程中，也按照风险分析的程序进行识别并找到关键控制点，而所有的控制标准均来源于风险管理过程，所有重要制度已基本体现了风险管理的要求；公司还进一步完善组织机构、管理职能，构建了以母子公司集权式管控为主要内容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实行集约化经营、集中化管理；公司以“战略管控+财务管控”的管控模式和分权机制为基础，从战略、经营计划、预算、财务、审计、监察与投资效果偏差分析等着手，建立风险防控体系。

（三）控制活动

1、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健全

基本管理制度，包括：《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预算委员会工作细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关于防止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规定》、《战略管理制度》、《内部审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审计委员会关于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议工作规程》、《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对外股权投资管理制度》等。

具体规章，包括《财务负责人委派制度》、《财务负责人报告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在建工程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员工聘用程序管理办法》、《子公司高管人员年薪管理办法》、《子公司高管人员绩效奖励标准管理办法》、《子公司高管人员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内部审计管理办法》、《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

本年度新增了《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集中采购管理办法（暂行）》、《安全生产费用管理制度》、《营运车辆采购管理规定》等。

2、重大控制活动

（1）、对控股子公司的内部控制

对控股子公司管理的基本模式是：在公司整体战略管理框架内，在全面推行预算管理的基础上，实行董事会领导和授权下的总经理负责制，逐步走向经营市场化。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由控股子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组织实施。重大事项必须由控股子公司报董事会、股东会和公司总部审批。当控股子公司发生重大事项符合母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定标准的，视同母公司行为，并由母公司董事会按规定做出披露与公告。控股子公司统一执行母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并相应制订自身的

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控股子公司的报表均需纳入公司年度合并报表。按照财务统一管理的原则，控股子公司的财务负责人由母公司选派，由控股子公司聘任。

为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公司制定了《子公司高层管理人员配置方法》、《控股及全资子公司聘任高管副职工作流程图》、《子公司高管人员年薪管理办法》、《子公司高管人员绩效奖励标准管理办法》、《子公司高管人员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通过向子公司委派董事、监事及主要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职能部门向对应子公司的对口部门进行专业指导等办法对控股子公司实施有效的管理。具体措施包括：明确规定了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和审议程序；建立对各控股子公司的绩效考核制度和检查制度、统一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定期报告制度等，使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得到有效控制。公司对下设的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况。

为加强公司的协同效应，公司进一步加大规范集中采购的力度，将各子公司的车辆、保险等采购全部纳入集中采购的范围之内，并成立了专门的集中采购公司以行使相关的职能。

(2)、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

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对公司的关联人、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与程序、关联交易的披露等内容作了详尽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防范关联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公司关联交易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未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3)、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

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对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并制定了《资金审批权限管理制度》。本年度内，未发生担保情况。

(4)、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

公司已经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募集资金，也没有前期募集资金在本期内使用。

(5)、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对重大投资的审批权限和审批程序，股东大会是公司对外投资的最终决策机构，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对外投资。公司还制定了《资金审批权限管理制度》、《项目责任制》，《对外股权投资管理办法》明确规定了重大投资的审批权限及决策程序。本年度内，公司相关投资都按照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6)、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信息披露的原则、内容、程序、信息披露的权限与责任划分、记录与保管制度及信息的保密措施。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办理公司信息对外披露等相关事宜。2009 年度内，公司信息披露严格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披露信息公平、公正，进一步加强了与投资者之间的互动与交流。

(7)、生产经营的内部控制

公司管理层面面对日益激烈的竞争，以及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所承受的各种风险，坚持安全、稳健的经营方针，在每年年初都会根据自身发展和市场因素制定公司经营战略目标，并明确界定各子公司、各部门的目标，切实做好目标任务的层层分解和落实，以确保经营目标任务圆满完成。公司建立有相应的授权、检查和逐级问责制度，确保各岗位在授权范围内履行职责；公司有完善的经营管理体制，能很好地保证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下达的指令被严格执行。

(8)、财务管理的内部控制

公司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财务预算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相关制度，对财务管理人员岗位设置、部门职责、会计核算、利润和利润分配、会计报表管理、财务控制管理、财务计划管理、会计档案管理、会计电算化管理等各方面都作了明确规定，确保各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进一步规范了公司的会计核算和管理。同时按照《财务管控图》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财务实行垂直管理，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财务负责人的聘任和解聘提出建议报公司确认和批准，要求聘任的财务负责人对重要财务会计事项，如投资、重大资产处置、借款，重大经营、法律或财务风险情况，对收入、利润、负债影响较大的账务调整等事项实行每月报告制度，其业务接受公司财务部指导。年终对公司财务人员及子公司财务负责人进行考评，根据考评结果对其进行工作调整。公司制定的《资金审批权限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在建工程管理办法》等制度，对经济事项分级授权审批、物资采购、资产购买、担保等各项经济业务进行明确规定，并在日常工作中得到较好的执行。

(9)、人力资源与薪酬控制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劳动用工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全面建立了聘用、考核、培训、晋升、薪酬、请（休）假、离职、辞职、辞退、退休、社会保险缴纳等劳动人事制度，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不断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和使命感；根据企业发展规划及各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制定合理的用人计划和员工培

训计划，不断提升员工专业能力并强化其职业操守，通过建立健全灵活的用人机制，保持企业的生存、发展和创新能力。

（四）信息沟通

1、公司制定了《江西长运生产经营信息统计报表管理办法（试行）》、《江西长运生产运营分析制度》等信息沟通与共享制度，建立了董事长办公会、总经理办公会、财务总监办公会及信息管理办公会议等多渠道、多层次的经济运行分析例会机制、预算执行反馈机制、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多渠道的信息沟通机制，确保各类信息在公司内有效安全传递。

2、在会计制度及信息披露制度方面，公司依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和会计、财税等相关法规要求，制订了一套较为详尽的财会管理制度，内容涉及会计核算、会计基础管理、收入管理、成本管理、资金管理、资产管理、预算管理、子公司管理等，并根据国家政策法规和公司业务的变化，而不断进行修订和完善，以规范财务、会计工作，及时、有效地确认、记录经济业务。

3、公司严格遵循财政部、证监会的各项准则、规定，制订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公司各单位以及董秘、高管人员、董事、监事等的披露职责和披露事项，并及时根据各类监管要求，规范年报、中报等财务报告和其他重大信息的披露行为。

4、网上信息管理系统和协同办公系统

公司建立了网上信息管理系统和协同办公系统，基本实现了全公司范围内的信息、数据及公用功能模块的共享，在大多数业务领域实现了高度集中环境下的信息全面沟通，能及时为各方面人员提供所需要的管理信息。该系统已成为公司信息交流与沟通的主要平台。

（五）检查监督

公司一直采用日常监督及专项监督相结合的方式对公司各项经营活动进行监督，日常业务操作时，通常有复核岗位，或定期的职能检查，而审计部门主要负责专项监督，本年度，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共组织了十人的内部控制审计小组，历时三个月，对公司所属全部十二家子公司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内容包括采购管理、货币资金管理、销售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对外股权投资管理、预算管理、合同及印章管理等七大业务模块，总计出具审计报告 60 份，提出审计建议上百条，得到被审计单位的认可。有力的促进了各公司在相关业务模块中的岗位设置、流程设置的优化。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前 言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是公司连续第三年公开发布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本报告反映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总体情况，报告以公司 2010 年工作为重点，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在从事经营管理活动中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信息，是公司落实科学发展观，参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自觉行动，进一步阐明履行必要的社会责任有利于实现企业与股东、顾客、供应商、员工和社会等相关利益方的协调发展和共同进步。

一、公司概况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道路旅客运输、物流、旅游、物业经营等，为道路旅客运输一级资质企业。2002年7月，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561，证券简称：江西长运），公司是国内资本市场上第一家以道路客运为主业的上市公司。

上市以来，公司坚持“低成本、高效率”运营模式，注重外延扩张和内涵增长的协调发展，已成为覆盖江西辐射全国的道路运输区域性龙头企业。

2010 年 7 月，公司被列入全国交通运输客运行业首批“优质服务示范企业”。

2010 年 9 月，公司入选由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评选出的 2010 中国服务业企业 500 强。

公司历年来都注重履行应尽的社会责任，把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作为强化企业文化和品牌建设的重要内容，通过承担和履行对股东、客户、员工、商务伙伴、社区、环境等利益相关方的责任和义务，维护和增进社会利益，实现公司与社会的协调发展。

二、公司使命、核心价值观与愿景

1、公司使命：为人们的出行提供满意、温馨的全方位服务

2、公司核心价值观：坚守诚信、全心服务、持续改进、创造价值

3、公司愿景：做中国道路客运行业规模最大、效益最好、服务最优的企业

我们将以便利交通带动现代社会发展，使股东不断获得价值增长的机遇，使客户合作伙伴共享成功，使员工实现人生理想，使我们的企业成为道路客运行业发展的引领者。

公司使命、价值观和愿景把公司追求行业最优和以人为本，和谐发展、主动承担社会责任融为一体，奠定了公司与相关利益主体共享发展成果的持续发展架构。

三、优质服务

公司继续深入贯彻“出行便捷，温馨如家”服务理念，增强服务意识，提高服务质量，努力打造公司优质服务品牌，竭诚为顾客提供安全、经济、环保的服务。

（一）不断优化服务质量

消费者满意是最好的服务，公司不断改进服务质量，进一步完善服务设施，设立了绿色无障碍通道，强调服务中的人文情怀。深入组织开展“创业服务年”活动，自觉接受旅客、社会和媒体的监督，及时处理顾客投诉，完善薄弱环节，促进服务质量和水平不断提高。2010年7月，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再次获得中国船级社的认证。

（二）积极创新服务模式

公司南昌长途汽车总站与南京中央门长途汽车站实施“一站式售票”中转运输服务。旅客往返于江西和江苏两地省会城市以外的城市，可直接在两个车站买到中转车票，无需下车后再到售票大厅排队购票。通过中转运输方式，使双方车站目前不能直达的部分客运班线，旅客也能实现在双方站内购票，极大地方便了旅客的出行需求，确保乘客能够在短时间内完成换乘，一票到底，无须再中途购票。

（三）不断拓宽服务渠道

2010年，公司开展送票进校园活动，为全省17所大中专院校送票上门，还将学生票预售期延长到15天，除了在市區增设售票网点外，为了方便广大旅客都能及时购票，江西长运还提供了网上订票(网上订票 www.jxcy.com.cn)、QQ订票和电话订票，并免收服务费。

（四）关爱顾客

公司积极关注顾客感知，努力提升顾客满意度。公司每年定期召开客户座谈会，主动与客户交流，认真听取、收集客户对公司服务的意见和建议。公司注重发挥客服中心的窗口作用及传播效应，积极与旅客展开良好的互动交流，热情解答旅客咨询，热心处理旅客求助，及时受理旅客投诉，及时消除旅客抱怨。公司积极参与民主评议服务行业行风工作，持续参与“文明行风热线”活动。

公司的贴心服务获得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好评，李红服务组荣获江西省“女职工建功立业标兵岗”荣誉称号，同时被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授予“全国三八红旗集体”荣誉称号；组长李红荣获全国交通运输系统劳动模范荣誉称号和南昌市劳动模范荣誉称号。

四、安全运营

公司安全生产工作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以落实运输企业主体责任为主线，强化企业对营运客车动态监控为重点，坚持源头管理与路面监管并重，采取有力措施，切实做好安全生产各项工作。

（一）健全安全管理机制

公司制订了安全生产责任制、责任追究制度、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安全管理基础制度，各生产经营管理部按公司要求制订了符合自身经营生产特点的各项管理制度，各基层生产单位制订符合单位自身经营特点的操作细则。

公司通过开展企业安全文化建设，继续完善“三级安全管理模式”，构建全员参与的安全管理格局，为建立安全管理的长效机制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实现了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二）强化安全生产责任

2010 年公司安全生产形势总体良好，主要得益于安全责任的层层落实，公司与事业部、各基层单位签订了安全生产、消防、综合治理、维稳责任书，制订了各项工作目标及管理责任，各事业部、基层单位进一步将目标与责任分解到班组、员工和单车，做到目标到人、分级管控。与 2009 年全年安全指标相比，责任安全事故率与责任安全事故死亡率下降明显，各项指标均优于交通部对于道路客运一级资质企业的要求。

公司近三年安全生产指标实现情况

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交通部对于道路客运一级资质企业所

				要求的安全指标
责任安全事故率	0.01 次/车	0.013 次/车	0.007 次/车	<0.1 次/车
责任安全事故伤人率	0.009 人/车	0.008 人/车	0.009 人/车	<0.02 人/车
责任安全事故死亡率	0.006 人/车	0.009 人/车	0.006 人/车	<0.05 人/车

（三）多项举措保障安全

公司集中开展交通安全专项整治，重点抓好现场管理、驾驶员源头管理、GPS 途中监控。广泛开展交通秩序整顿、车辆状况检查、行车过程监控等系列活动。采取多种形式，强化安全培训，开展安全竞赛活动，营造安全文化环境。

1、天气环境及道路状况的提醒。对雨、雪、雾等恶劣天气发班前管理人员都要进行安全叮嘱，对途中车辆进行安全提醒。

2、加强营运车辆的管理和检查。加大安全资金投入，公司机务部门严格执行强制“二维制”和“二检制”确保检测不合格的车辆不得参加营运，并由基层单位负责落实整改。

3、加大对春运、世博、中博、亚运等节日及重大活动期间的安全生产活动的管理力度。公司组织开展了“春运安全 40 天无事故、六月安全月”等活动，成立了春运、世博、中博、亚运期间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制订了工作方案，全方位指导和监督安全生产工作。

4、注重员工安全意识的培养。为进一步提高职工劳动保护意识，公司组织参加了全国总工会的安全知识竞赛答题和劳动安全生产知识竞赛，公司全年组织开展了 4 次劳动保护专项检查工作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及时将检查结果在公司内网公布，有效树立了员工安全生产意识。

5、加大安全培训力度

2010 年公司根据安全培训计划，组织了驾驶员安全培训、安全管理人员学习培训、安全内审员培训、安全意识教育培训、道路客运安全培训。全司驾驶员、安全检测人员及特殊工种员工全部持证上岗。使员工的安全理念、安全知识和安全管理技能得到有效提升。

五、股东和债权人权益

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维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是公司最基本的社会责任。公司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规范运作,切实保障所有股东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保障债权人的利益。

(一) 完善公司治理架构

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明晰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决策边界和程序,保持相互之间的独立、制衡和协调,从制度上、程序上、操作上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和高效运行。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架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强化运营管理,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与综合实力,使公司实现了持续稳定发展。

1、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上级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建立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以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为主要架构的规章体系,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召集、召开程序都合法有效,能够确保公司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独立董事,董事会下设预算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从不同方面协助董事会履行职责。

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有关要求,对公司2009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有效监督。

审计委员会2010年召开专门工作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度财务报告、关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2009年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审计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完成本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做出了全面评价,认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计工作。

战略委员会在2010年召开会议,对公司“十一五”战略规划进行总结,并成立“十二五”战略规划制定小组,确保公司“十二五”战略规划顺利制定并实施。

提名委员会于2010年召开专门会议,对董事长提名的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候选人的学历、职称、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其主体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任职资格要求的有关规定。同意将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2010 年召开二次工作会议，对公司拟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情况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09 年度内领取的薪酬，系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薪酬制度执行，公司2009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数据真实、准确，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暂行方案》的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员2009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了以平衡计分卡为核心的绩效考评，并同意将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确定的年薪分配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公司监事会现有监事5名，其中外部监事3名，职工监事2名，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5次监事会会议，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听取财务总监关于公司财务情况的汇报，调阅相关财务资料以检查公司财务情况，同时对公司出售、收购资产情况，关联交易的相关情况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检查和监督。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和经营层的经营活动实施了有效的监督。

4、公司有序推进了管理体系的整合和优化，梳理了财务、业务、质量、审计、子公司管控等专业管理体系，并结合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和健全工作，重点强化了公司内部审计管理体系建设，促进了公司管理的优化和机构的高效运转。公司治理与内控体系的完善性、可操作性纳入高管人员的绩效考核指标内，公司治理的完善进一步落实到个人。

（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是上市公司应履行的最基本的义务，公司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进一步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制度，使所有股东能够公平、及时了解公司经营动态、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等公开信息。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会议提案工作制度》，规范了董事会的提案管理，并切实按照《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与《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规定，强化信息披露，做好内幕信息的过程控制管理工作，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三）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一直非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与投资者保持着通畅、真诚的沟通。公司充分利用电话、传真、网络等现代化工具和手段，使信息披露、交流方式趋于多样化，已形成了包括热线电话、现场考察调研、股东大会、公司网站浏览、与行业研究员对话等交流平台，

及时地向各类投资者传递有关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模式、管理优势、发展前景和业绩等信息，促进了与投资者的有效沟通。

公司一直努力实现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通过搭建多渠道、多方位和投资者沟通的平台，不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工作的制度建设，加强与投资者的双向沟通，提高公司透明度。

公司在进行投资者关系管理中，能积极听取投资者关于公司经营发展的相关建议和意见，并及时将相关意见整理后传达给公司管理层。通过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充分交流，投资者对公司的经营状况、战略规划等有了更全面的认识，同时公司也及时了解投资者和资本市场的主要关注点，为未来决策提供借鉴与参考。

（四）股东回报

公司在自身取得成长与发展的同时，高度重视和积极回报股东。自 2002 年上市以来，公司经营业绩一直保持稳定增长态势，同时执行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保证投资者与公司共享成长的成果，上市以来所分配的利润已超过公司首次募集资金总额，给予了投资者稳定的回报。

（五）债权人的权益保护

公司在注重对股东权益保护的同时，高度重视对债权人合法权益的保护，在经营决策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相关合同及制度，充分的考虑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及时通报与其权益相关的重大信息，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保证与相关方良好的合作关系，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了必要的条件。

六、员工发展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把人才战略作为企业发展的重点，充分尊重和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幸福感，着重人才培养，不断将企业的发展成果惠及全体员工，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一）员工权益保障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尊重和员工的各项合法权益。严格遵守我国《劳动法》、《劳动合同法》、《职工带薪年休假条例》和《工会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完善了劳动合同管理、员工招录、培训、考核等相关管理制度，自觉规范公司用工行为，进一步完善了薪酬管理和绩效考核机制，促进了人力资源管理水平的提高。

公司不断健全和完善以职工代表大会制度为基础的职工民主参与、民主监督、民主管理制度，保障职工民主权利。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建立了职工监事的选任制度，公司监事会有 5 名监事，其中 2 名为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其代表职工监督公司的生产经营，并向公司提出意见和建议。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保证了员工对公司生产运营的重大问题决策、重要规章制订、涉及职工切身利益问题、集体劳动合同协商等事项的参议权。公司每年定期组织管理评审听取和采纳员工的意见和建议，使民主管理渠道得到进一步拓宽。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切身利益，按照国家社会保障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员工劳动保障体系。

公司已经建立为职工帮扶解困、排忧解难的“送温暖”工作的长效机制，持续做好对特困职工的走访和救助。公司为困难职工发放了困难补助金，公司管理层“一帮一”帮扶特困职工。在传统假日期间，公司组织开展了对特困职工、劳模代表、住院工伤职工的走访慰问，并为在职的外地大学生发放了节日慰问品，让员工都感受到公司大家庭的温暖。

在保障福利的同时，公司还着眼于员工关系管理，经常与员工沟通，及时妥善处理员工申诉，积极维护员工合法权益，重点预防劳动纠纷或争议，规避和分散企业用工风险，促进了企业和谐稳定。

公司注重员工的职业健康保护，努力创造有利于员工健康的工作环境和条件。公司每年组织对质量、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建立后的适宜性、充分性、有效性进行评审，为质量、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运行后的持续改进提供依据。公司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通过了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公司的认证和年度外部审核。公司的职业病防治率达 100%。

公司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健康体检，并特别注重女职工特殊权益保护，由工会主席代表女职工和行政方签订了《女职工特殊权益保护专项集体合同》，将女职工的劳动保护以及在报酬、福利等享受的平等权益纳入合同范畴。

公司建立了符合岗位工作需求、明确岗位工作标准和突出岗位工作业绩的员工基本工资制度和绩效考核制度，对考核指标进行量化，客观、公正地评价职工工作能力、工作态度和取得的工作业绩，有效激发了员工工作积极性。

（二）员工成长

员工是公司发展的根本动力。公司着重于建立和完善人才培养、选拔和使用机制，关注员工在不同发展阶段的客观需求和职业发展规划，努力为员工实现自我价值提供良好的平台。

公司为每位员工提供平等晋升机会，努力营造人尽其才的良好环境和氛围。各类人员的聘任均有详尽的工作流程及制度规范，保证了制度的公平性和操作的程序化。公司始终重视员工职业发展，建立有完善的培训制度体系，为员工提供各种培训，进一步提高员工的业务素质 and 综合能力。

七、环境保护

环境保护是创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需要，也是企业自身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作为一家以道路客运为主业的上市公司，以身作则主动在日常运营活动中采取多种措施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加强对环保政策的宣传和教育，提高全体员工的环境意识，以实际行动为保护环境、促进生态平衡、实现人类可持续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公司顺利完成与南昌市人民政府签订的“十一·五”节能目标，与二00五年相比，二0一0年万元营收能耗下降20%。

（一）2010年公司完成了由江西省财政节能专项资金资助项目“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公路客运综合节能项目”，并通过省、市发改委组织的项目验收。

2010年1月，公司凭借着长期以来对于新技术的运用，获得“中国客车技术应用创新贡献奖”。

（二）推广系列节能减排示范项目：安全节油驾驶技巧，推广超声波清洗机在汽车维修中的应用，该项目的推广应用彻底改变了汽车维修业零部件的清洗方式，节约了宝贵的石油资源，减少了废油排放，提高了维修效率，降低了维修成本，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三）公司在日常运营中多举措节能降耗：（1）全面贯彻道路运输车辆燃料消耗量限值标准，选购节能型客车，减少柴油燃烧排放；（2）公路营运客车向大型化方向发展，制定燃料消耗定额，建立分公司、单车两级考核体系，节奖、超罚；（3）加强车辆技术状况监控，建立了营运客车“回场技术检查”制度，及时排除车辆技术故障；（4）发挥GPS监控车速的功能，督促在途客车保持经济车速运行；（5）加大节能培训与宣传力度，提高相关人员的专业水平、提高全体员工的节能意识。

八、供应商

公司把供应商视为重要合作伙伴，按照诚信经营、互惠互利、合法合规的原则，充分沟通，协助供应商解决技术难题，提高产品品质，帮助供应商成长。

（一）加强沟通

在市场信息、经营环境、成本控制、产品设计优化等方面进行充分沟通、协商，共同应对市场挑战，经常与主要供应商沟通客车维护、维修、减排等问题，与其探讨研制更具燃油效益、运行效率更高、更加环保的客车，提高整体运作效率，建立“共赢”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二）集中采购

公司成立了集中采购办公室，重新规范了集中采购制度，细化了管理流程，进一步降低了公司采购成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制度和流程实施集中采购，从源头优化供应链，保证了集中采购过程的科学性和规范性。

九、回报社会

我们将促进经济与社会的全面发展、构建和谐社会的终极目标。公司积极关注民生和社会进步，努力实现企业与业务所在地区的协调发展，以企业发展促进社会的和谐发展。

（一）积极承担抗洪抢险任务

2010年6月22日凌晨，抚州唱凯段抚州大堤决口，严重威胁数万人口和交通要道的安全。清晨4时左右，接到省防总指令，公司在第一时间启动防洪抢险紧急预案，调集车辆，组织运力，在最短的时间内，征调客运车辆32辆，在早上7时将南京军区910名官兵送往抚州市临川区唱凯堤参加抗洪抢险。

2010年7月15日，由于长江来水汹涌，鄱阳湖水位持续超警戒水位，给鄱阳湖地区抗洪带来巨大压力。7月15日晚，接省防总命令，公司紧急调配齐14辆大客车，运送消防和武警官兵赶赴鄱阳抗洪第一线。

（二）做好中博会接送工作

为迎接第五届中博会在南昌市召开，公司积极部署，专门成立了服务中博会领导小组，多措并举确保会议接送等工作圆满完成。公司投入10余万元改善服务设施，并对166名驾驶员资质严格审核，按照要求开展服务培训。中博会召开期间，公司提供150辆28座以上客车用于会议接送工作，公司的服务工作得到了市政府及参会人员的一致好评。

（三）扶贫帮困

积极开展“送温暖活动”，及时为职工帮扶解困，排忧解难。在 2010 年三节的慰问活动中，公司为多名困难职工发放了困难补助金。在春节慰问活动中，组织开展了对特困职工、劳模代表、住院工伤职工的走访慰问，为公司劳模和困难职工发放了春节慰问品。一年来，公司领导还开展了“一帮一”帮扶多名特困职工。

2010 年 5 月 19 日，公司向南昌慈善总会捐款 20 万元，主要用于慈善义工工作。

（四）服务社会

一年一度的高考来临之际，公司组织了 30 名优秀驾驶员和 30 台出租汽车，参加由市交通局、市民政局、市客运管理处、市出租租赁汽车协会和南昌人民广播电台新闻频率联合开展的“温暖南昌 2010 高考免费爱心车队”，在 6 月高考期间免费接送高考学生。

公司多年来积极组织并参与社区活动，与业界及相关社会团体保持良好沟通，同时公司也为社区举行各种活动提供便利和帮助，充分考虑社区的利益，实现企业与社区的和谐互动。公司还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鼓励员工主动回馈社会，参与各种形势的捐资、义工、便民活动，支持各项慈善事业，扶助弱势群体。

2011 年，公司将继续以“为人们的出行提供满意、温馨的全方位服务”为使命，秉承“团结、求实、奉献、创新”的企业精神，将履行社会责任与发展战略和日常经营更加紧密地结合起来，切实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全面推进公司与经济、社会、环境的持续协调发展。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